

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 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 院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委托单位：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编制单位：贵州天丰环保有限公司

2025年6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目 负责 人:

填 表 人:

建设单位 (盖章) 编制单位 (盖章)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编: 邮编:

地址: 地址:

目录

表一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监测依据	23
表二建设工程概括及工艺流程	31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53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71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78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81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82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87

附件：

附件 1 批复

附件 2 危废协议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保护目标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及现场监测图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及验收监测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		
建设单位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关区域		
主要产品名称	主要是针对贵州贵阳市的野生动物进行收容救护。		
设计生产能力	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		
实际生产能力	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23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12 月
调试时间	/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5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贵州天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投资总概算	735.753326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64.1 万	比例	8.7%
实际总概算	735.753326 万	环保投资	64.1 万	比例	8.7%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2007.8.30；</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正），2017.6.27；</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正），2018.10.26；</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p> <p>(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修正),2016.11.7；</p> <p>(7)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9.1；</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2017.11.20；</p> <p>(9) 《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2012.7；</p> <p>(10)《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2018.5.16；</p> <p>(11) 《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11.13</p> <p>(12) 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号）</p>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p>一、验收范围概况</p> <p>1、本次项目验收范围概括</p> <p>(1) 项目情况</p> <p>环评：本项目建设地位于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关区域，占地面积 363.83m²，本项目 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位于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建设内容主要是综合技术用房两部分内容，一是实验室；二是野生动物救治区域，其中包含化验室、手术室。实验室预计主要开展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细菌分离鉴定等实验，年制作显微玻片标本约 20 片。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p>				

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主要是针对贵州贵阳市的野生动物进行收容救护。

实际：与环评一致。

（2）废气

环评：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

实验室废气：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 2 套生物安全柜中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 HEPA 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 $\geq 0.3\mu\text{m}$ 颗粒的过滤效率在 99.97% 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限值要求。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限值标准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

(DB52/864-2022)表2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实际:与环评一致。

(2) 废水

环评: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先经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和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进入化粪池后再一起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进行处理,最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

实际:

与环评一致。

(3) 噪声

环评:

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声波的传播途径;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综上,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

实际:与环评一致。

(4) 固体废物

环评：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

2) 危险固废

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根据实验流程分析，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根据诊疗、手术、化验流程分析，诊疗、手术、化验固废，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④动物粪便：动物粪便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⑤动物尸体

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实际：与环评一致

二、验收监测标准

根据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于 2023 年 11 月办理《贵州贵阳

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号）、实际勘察情况，项目应执行的标准为：

1、废气排放标准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气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气，非甲烷总烃厂界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浓度限值，厂内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排放限值；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浓度、硫化氢、氨气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表3（废水处理站周边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浓度）规定的要求；医疗废物暂存间的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限值要求；氨、硫化氢执行《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限值要求。

表 1-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限值标准

序号	控制项目	标准值
1	氨	1.0mg/m ³
2	硫化氢	0.03mg/m ³
3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4	氯气	0.1mg/m ³
5	甲烷	1

表 1-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摘要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无组织排放点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mg/m ³ ）
非甲烷总烃	120	17	12.8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注：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标准值严格 50%执行后为 6.4kg/h。

表 1-3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污染项目	排放限值（mg/m ³ ）	特别排放限值（mg/m ³ ）	限值含义	无组织排放监控位置
NMHC	10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在厂房外设置监控点

表 1-4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序号	污染项目	浓度限值
----	------	------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9 190 1342 230"> <tr> <td data-bbox="419 190 730 230">1</td> <td data-bbox="730 190 1042 230">臭气浓度</td> <td data-bbox="1042 190 1342 230">20 (无量纲)</td> </tr> </table> <p data-bbox="491 230 1281 264">表 1-5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9 264 1342 394"> <thead> <tr> <th data-bbox="419 264 651 315">序号</th> <th data-bbox="651 264 884 315">污染项目</th> <th data-bbox="884 264 1117 315">浓度限值</th> <th data-bbox="1117 264 1342 315">单位</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19 315 651 356">1</td> <td data-bbox="651 315 884 356">氨</td> <td data-bbox="884 315 1117 356">1</td> <td data-bbox="1117 315 1342 356">mg/m³</td> </tr> <tr> <td data-bbox="419 356 651 394">2</td> <td data-bbox="651 356 884 394">硫化氢</td> <td data-bbox="884 356 1117 394">0.05</td> <td data-bbox="1117 356 1342 394">mg/m³</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480 427 727 461">2、废水排放标准</p> <p data-bbox="432 488 1337 584">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废水均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p> <p data-bbox="419 611 1353 678">表 1-6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 摘要</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9 678 1342 864"> <thead> <tr> <th data-bbox="419 678 619 790">主要污染物</th> <th data-bbox="619 678 715 790">pH</th> <th data-bbox="715 678 798 790">SS</th> <th data-bbox="798 678 954 790">CODcr</th> <th data-bbox="954 678 1086 790">BOD₅</th> <th data-bbox="1086 678 1166 790">氨氮</th> <th data-bbox="1166 678 1342 790">粪大肠菌群数 (MPN/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19 790 619 864">浓度限值 (mg/L)</td> <td data-bbox="619 790 715 864">6~9</td> <td data-bbox="715 790 798 864">60</td> <td data-bbox="798 790 954 864">250</td> <td data-bbox="954 790 1086 864">100</td> <td data-bbox="1086 790 1166 864">-</td> <td data-bbox="1166 790 1342 864">5000</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480 913 727 947">3、噪声排放标准</p> <p data-bbox="432 974 1273 1070">项目运营期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p> <p data-bbox="531 1097 1281 1131">表 1-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9 1149 1342 1245"> <thead> <tr> <th data-bbox="419 1149 694 1200">类别</th> <th data-bbox="694 1149 970 1200">适用区域</th> <th data-bbox="970 1149 1133 1200">昼间</th> <th data-bbox="1133 1149 1342 1200">夜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419 1200 694 1245">2</td> <td data-bbox="694 1200 970 1245">厂界四周 1m</td> <td data-bbox="970 1200 1133 1245">60</td> <td data-bbox="1133 1200 1342 1245">50</td> </tr> </tbody> </table> <p data-bbox="480 1249 791 1283">4、固体废物排放标准</p> <p data-bbox="419 1310 1353 1529">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79-2023) 以及《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p>	1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序号	污染项目	浓度限值	单位	1	氨	1	mg/m ³	2	硫化氢	0.05	mg/m ³	主要污染物	pH	SS	CODcr	BOD ₅	氨氮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浓度限值 (mg/L)	6~9	60	250	100	-	5000	类别	适用区域	昼间	夜间	2	厂界四周 1m	60	50
1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序号	污染项目	浓度限值	单位																																			
1	氨	1	mg/m ³																																			
2	硫化氢	0.05	mg/m ³																																			
主要污染物	pH	SS	CODcr	BOD ₅	氨氮	粪大肠菌群数 (MPN/L)																																
浓度限值 (mg/L)	6~9	60	250	100	-	5000																																
类别	适用区域	昼间	夜间																																			
2	厂界四周 1m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p data-bbox="419 1563 1342 1843">根据《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 2023 年 11 月 13 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 号)。</p> <p data-bbox="480 1870 754 1904">废水总量控制指标:</p> <p data-bbox="480 1930 1353 1964">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p>																																					

<p>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先进入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高压灭菌器废水全部作为危废，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因此，本项目不设置 COD、NH₃-N 总量控制。</p> <p>废气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控制地区，不需要设置挥发性有机物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 SO₂、NO_x，因此，废气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p>

表二建设工程概括及工艺流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

2、建设单位：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3、建设地点：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关区域

4、建设性质：新建

5、项目总投资：735.753326 万元

6、占地面积：363.83m²

建设内容：本项目 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位于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建设内容主要是综合技术用房两部分内容，一是实验室；二是野生动物救治区域，其中包含化验室、手术室。实验室预计主要开展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细菌分离鉴定等实验，年制作显微玻片标本约 20 片。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主要是针对贵州贵阳市的野生动物进行收容救护。本项目涉及辐射的内容建设单位应另行办理环评手续和辐射安全许可证。

建设内容情况详见下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综合技术用房	实验室区域	包括更衣室、试剂准备间、标本制备间、扩增室、分析室、高压灭菌室等。	与环评一致
		救治室区域	包括手术室（1 间）、污洗灭菌间、诊室（1 间）、输液室（1 间）、处置间、化验室、更衣室、留观室（1 间）、药房、B 超室（1 间）、X 光室、隔离室等。	与环评一致
		其他区域	污水处理室、冷库、空调机房、离子新风系统房间。	与环评一致
		2F	建筑面积均为 299.09m ² ，改造后主要为档案室、管理室、监控室、设备室、	与环评一致

			物资储备室、饲料室、卫生间。	
		3F	建筑面积均为 299.09m ² ，改造后主要为会议室、办公室、设备室、值班室（含监控设备）、储藏室等。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
	供电			市政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生活污水和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	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先经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后与生活污水和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进入化粪池后再一起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进行处理，最后排入市政管网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一致
		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		
	废气治理	实验室废气	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 2 套生物安全柜中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 HEPA 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0.3μm 颗粒的过滤效率在 99.97% 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	与环评一致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	设备密闭+除臭剂	
医疗废物暂存间臭		除臭剂+加强室内通风换气		

		气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房屋隔声合理布局，并采用距离衰减措施。	与环评一致
	固废	一般固废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未沾染试剂的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单位收购。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设置医疗危废暂存间（5m ² ），位于综合技术用房一层西南侧。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动物尸体	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辅助工程	消毒方式	高压灭菌器	主要是对实验室、化验室、手术室使用的器具、器皿及产生的废物进行杀菌消毒。	与环评一致
		离子新风系统	对室内产生的废气通过集风口抽吸，经离子新风系统消毒、杀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2、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详见下表：

表 2-2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使用量	贮存方式	实际情况
1	犬瘟热病毒抗原快速检测卡	2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2	猫细小病毒快速检测试纸	2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3	犬细小病毒抗原快速检测卡	2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4	猫冠状病毒抗原检测卡	2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5	犬冠状病毒抗原检测卡	2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6	弓形虫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7	狂犬病毒抗原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8	禽流感 H5 抗原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9	禽流感 H7 抗原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10	禽流感 H9 抗原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11	新城疫病毒抗原快速检测卡	30 份	药房常温储存	与环评一致
12	新城疫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10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13	禽流感 H5 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5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14	禽流感 H7 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5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15	禽流感 H9 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5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16	口蹄疫病毒荧光 PCR 检测试剂盒	5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17	革兰氏染色试剂盒	1 盒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18	吉姆萨染色试剂盒	1 盒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19	营养琼脂培养基	1 瓶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20	琼脂糖	2 瓶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21	DL2000 Plus DNA Marker	1 包	冰箱	与环评一致

				致
22	DreamTaq Green PCR 预混液 (2×)	2 包	冰箱	与环评一致
23	核酸染料	2 只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24	自动化核酸提取试剂盒	30 盒	冰箱	与环评一致
25	TAE 核酸电泳缓冲液	2 盒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26	培养皿	10 个	实验室常温放置	与环评一致
27	新洁尔灭	1 箱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28	酒精 (75%, 500ml)	2 箱 (24 瓶/箱)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29	酸	10kg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30	碱	10kg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31	PAC	2kg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32	HEO	2kg	常规储存	与环评一致
33	507 型号的氟利昂	4.5kg/5a	新机标配 4.5 公斤, 使用年限 5 年。 氟利昂是制冷剂 的别称, 507 型号 属于众多中的一 种, 507 型号不 含任何破坏臭氧	与环评一致

层的物质。

3、项目主要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 2-3 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位	实际情况
1、P2 实验室设备清单				
更衣室				
1	钢质更衣柜	5	套	与环评一致
消毒间				
2	高压灭菌器	1	个	与环评一致
清洗间				
3	纯水仪	1	台	与环评一致
试剂准备间				
5	紫外线杀菌灯(不锈钢)	15	盏	与环评一致
6	静音排风机(房间)	5	台	与环评一致
7	分析天平	1	台	与环评一致
8	小型高速离心机	2	台	与环评一致
9	移液器	3	套	与环评一致
10	药品冷藏柜	4	台	与环评一致
11	超净工作台	1	台	与环评一致
样品准备间				
12	组织研磨器	1	台	与环评一致
13	移液器	3	套	与环评一致
14	高速冷冻离心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15	超低温冰箱	1	台	与环评一致
16	药品冷藏柜	1	台	与环评一致
17	生物安全柜	1	台	与环评一致
PCR 扩增间				

18	金属浴	1	台	与环评一致
19	PCR 仪	1	台	与环评一致
20	药品冷藏柜	1	台	与环评一致
21	冷冻离心机	1	台	与环评一致
22	生物安全柜	1	台	与环评一致
产物分析室				
23	水平电泳槽	1	台	与环评一致
24	基础电泳仪	1	台	与环评一致
25	一体式凝胶成像系统	1	台	与环评一致
26	荧光定量 PCR	1	台	与环评一致
27	漩涡混合器	1	台	与环评一致
28	酶标仪	1	台	与环评一致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与环评一致
2、救治室设备清单				
手术室				
1	立式手术无影灯	盏	1	与环评一致
2	大动物手术台	张	1	与环评一致
3	氧气瓶	套	1	与环评一致
4	医用手术器械	套	1	与环评一致
5	软组织器械包(20 件)	套	2	与环评一致
6	动物呼吸麻醉机	台	1	与环评一致
7	动物监护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8	动物外科多功能系统	台	1	与环评一致
9	动物高频电刀	台	1	与环评一致
10	呼吸麻醉机	台	1	与环评一致
11	高频电凝电刀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12	不锈钢器械柜	个	1.00	与环评一致
13	不锈钢麻醉柜	个	1.00	与环评一致
14	不锈钢洗手池	个	1.00	与环评一致

15	不锈钢污洗池	套	1.00	与环评一致
污物清理室				
16	高压灭菌器	台	1	与环评一致
诊室				
17	多功能听诊器	台	2	与环评一致
18	动物脉搏血氧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19	紫外线空气消毒车	台	2	与环评一致
20	婴儿培养箱	台	1	与环评一致
输液室				
21	兽用输液泵	台	2	与环评一致
药品室				
22	药品保护存冰箱	台	1	与环评一致
23	药品阴凉柜	台	2	与环评一致
24	救护药品	批	1	与环评一致
化验室				
25	电子天平	台	2	与环评一致
26	生化培养箱	台	1	与环评一致
27	磁力搅拌器	台	1	与环评一致
28	酸度计	台	1	与环评一致
29	紫外分光光度计	台	1	与环评一致
30	恒温水浴锅	台	1	与环评一致
31	制冰机	台	1	与环评一致
32	冰箱	台	1	与环评一致
33	微波炉	台	1	与环评一致
34	超声波清洗机	台	1	与环评一致
35	正置显微镜	台	1	与环评一致
36	除湿机	台	3	与环评一致
37	恒温干燥箱	台	1	与环评一致

38	血气分析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39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40	全自动动物血液细胞分析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41	动物尿分析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42	离心机	台	1	与环评一致
43	动物血凝仪	台	1	与环评一致
更衣室				
44	钢质更衣柜	套	2.00	与环评一致
污物清理室				
处理室				
45	不锈钢洗手池	个	1.00	与环评一致
留观室				
46	动物救护运输箱	个	6	与环评一致
47	动物救护运输笼子	个	6	与环评一致
48	大动物救护运输笼子	个	2	与环评一致
49	两层猴笼	个	1	与环评一致
50	单层大猩猩笼	个	1	与环评一致
	饲料储存容器	个	1	与环评一致
B 超室				
51	胃镜	套	1	与环评一致
52	B 超仪 (彩超)	套	1	与环评一致
X 光室				
53	铅玻璃	扇	1.00	与环评一致
54	防辐射硫酸钡板	m ²	50.00	与环评一致
55	不锈钢防辐射门	樘	1.00	与环评一致
56	动物用 X 光机(DR)	套	1	与环评一致
冷库				
57	低温冷库	项	1.00	与环评一致

58	遗体储存柜	个	2.00	与环评一致
59	货架	组	2.00	与环评一致
污水处理				
60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	套	1	与环评一致
61	室外污水处理系统	套	1	与环评一致

7、劳动定员及工作时间

环评：

项目工作人员共有 5 人，不为员工提供食宿，除周末、节假日放假其余时间正常上班（250 天）。其中 3 人为动物医院、实验室工作人员，每天工作 8 小时，一班制；2 人为后勤安保人员，每天工作 12 小时，两班制，轮流值班。

实际情况：与环评一致。

8、公用工程

（1）供电

由市政电网供电。

（2）给排水

供水：

用水来源：自来水由当地自来水公司供给，纯水自行制备。项目生活用水为员工如厕、洗手等用水。综合技术用房用水主要包括手术室用水、化验室用水、高压灭菌器用水、恒温水浴锅用水、诊室诊疗用水、纯水制备用水、实验室用水、布草洗涤用水、地面清洁用水。

排水：

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

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高压灭菌器废水全部作为危废，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项目营运期给排水情况见下表。

表 2-4 项目给排水一览表

序号	项目	规模	用水定额	用水量 (m ³ /d)	用水量 (m ³ /a)	排污系数	排水量 (m ³ /d)	排水量 (m ³ /a)
1	生活用排水	3人/d	80L/人·d	0.24	60	0.85	0.204	51
		2人/d	140L/人·d	0.28	70	0.85	0.238	59.5
2	手术室用排水	24次/a	25L/次	0.0024	0.6	0.85	0.00204	0.51
3	化验室用排水	-	-	0.01	2.5	0.85	0.0085	2.125
4	高压灭菌器用排水	-	-	0.00016	0.04	-	-	-
5	恒温水浴锅用排水	1月/次	12L/次	0.000576	0.144	-	0.000576	0.144
6	诊室诊疗用排水	270只	15L/只·次	0.0162	4.05	0.85	0.01377	3.4425
7	实验室用排水	-	-	0.01	2.5	0.85	0.0085	2.125
		-	-	0.00005	0.0125	-	-	-
8	纯水制备用排水	-	-	0.03742	9.3542	0.4	0.01497	3.7417
9	布草洗涤用排水	1kg/周	80L/kg	0.016	4	0.85	0.0136	3.4
10	一层地面清洁	363.83m ²	1L/m ² ·次	0.364	91	0.85	0.3094	77.5

	用排水							
11	二、三层地面清洁排水	598.18m ²	1L/m ² ·次	0.12	30	0.85	0.102	25.5
12	小计	-		1.1	274.2	-	0.915356	228.9882
13	不可预见用水	小计的 10%		0.11	27.42	0.85	0.0915356	22.89882
14	总计	-	-	1.21	301.62	-	1.007	251.887
15	消防用水	2h; 20L/s; 144m ³ /次						

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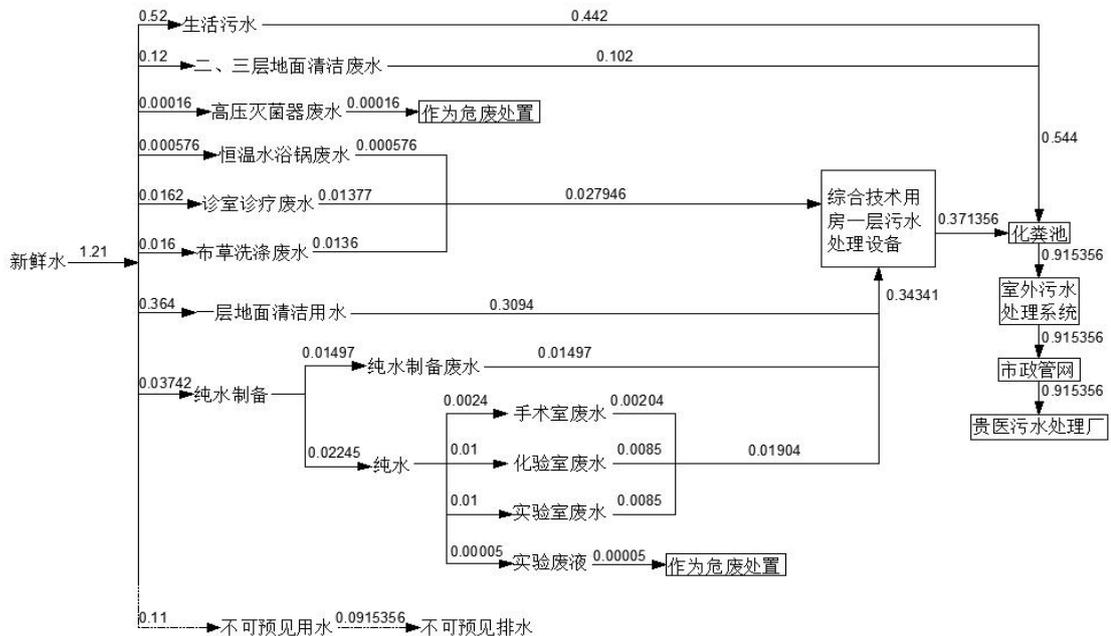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用排水平衡图 (图中单位: m³/d)

二、主要工艺流程及主要污染工序

本项目实验室预计主要开展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细菌分离鉴定等实验。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对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采用检测卡进行检测，本环评不做具体流程阐述，其他实验、化验、救治、手术流程如下：

（1）实验室的实验流程及产污环节

1) PCR 实验流程

PCR（聚合酶链式反应，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是一种用于放大扩增特定的 DNA 片段的分子生物学技术，它可看作是生物体外的特殊 DNA 复制，PCR 的最大特点是能将微量的 DNA 大幅增加。具体实验操作步骤如下：

混合液配制及离心：将各成分加入一无菌离心管中，调整好反应程序。将上述混合液稍加离心，立即置 PCR 仪上，执行扩增。

扩增：一般：在 93℃ 预变性 3-5min，进入循环扩增阶段：93℃ 40s→58℃ 30s→72℃ 60s，循环 30-35 次，后在 72℃ 保温 7min。（程序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结束反应，PCR 产物放置于 4℃，待电泳检测，或 -20℃ 长期保存。

电泳检测：将电泳所用器具用纯水洗净，准确称取一定的琼脂糖加入到锥形瓶中，加入 30ml 左右的电泳缓冲液，在微波炉中加热融化后冷却至 40℃ 左右，充分混匀后倒入电泳槽中。室温下凝固 40 分钟左右，小心拔出梳子。将凝胶放置电泳槽中准备点样，在电泳槽中加入电泳缓冲液，漫过凝胶表面即可。取 5uL 左右样品，缓缓注入到点样孔中，按照正负极（红正黑负），接通电源，电压 40-60V，时间 30-40min，终止电泳，关闭电源。

观察：对电泳凝胶成像进行观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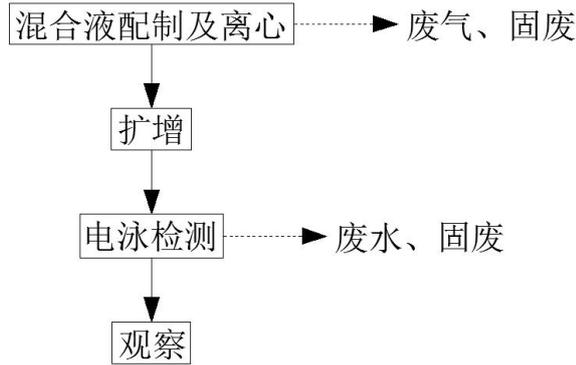


图 2-2 PCR 实验流程及产污环节

PCR 实验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气：主要为混合液配制过程产生的带菌气溶胶、非甲烷总烃。

②废水：主要包括电泳所用器具清洗废水，实验完成后实验设备、器皿等的清洗废水以及实验过程产生的实验废液。

③固废：包括整个实验过程中产生废弃包装物、废实验器皿、实验废液等。

2) 实时荧光定量 PCR 实验流程

实时荧光定量 PCR (Quantitative Real-time PCR) 是指在 PCR 反应体系中加入荧光基团，利用荧光信号积累实时监测整个 PCR 进程，最后通过标准曲线对未知模板进行定量分析的方法。具体实验操作步骤如下：

样本提取：使用全自动核酸提取仪提取样本核酸备用。

反应体系配制：根据试剂盒说明，取相应试剂（试剂盒提供）配制反应体系。

离心混匀：加入样本，低速离心混匀体系。

反应程序设置：设置仪器反应程序，放入加样板，运行程序，反应结束后保存结果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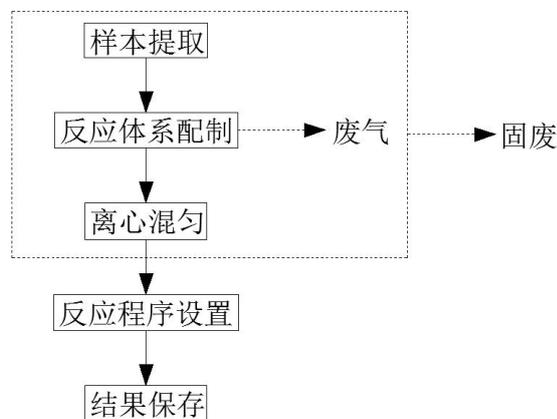


图 2-3 实时荧光定量 PCR 实验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实时荧光定量 PCR 实验产污环节分析：

- ①废气：主要为配制过程产生的带菌气溶胶、非甲烷总烃。
- ②固废：主要为实验过程中产生的试剂盒、实验废液。

3) 细菌分离鉴定实验流程

细菌分离鉴定是指从临床发病动物组织脏器、粪便或者混杂微生物中获得单一菌株的培养方法。通过分离，使细菌在平板中分散生长，便于观察单个菌落特性，也易挑取单个菌落，进行生化鉴定，确定细菌种类。具体实验操作步骤如下：

培养基的配置及灭菌：配置基础营养琼脂培养基，放入高压器中进行灭菌。

培养前准备：将灭菌后的培养基和培养皿放入超净台中，待培养基不烫手时(60℃左右)将其倒入培养皿(提前标记好制作日期和培养基名称)中，厚度为 3-4mm。

培养观察：将待检的样品以无菌操作的方法（如平板划线接种法、分区划线法、倾注平板法、液体培养基接种法等），放置培养箱中静置 16-24h，取出显微镜观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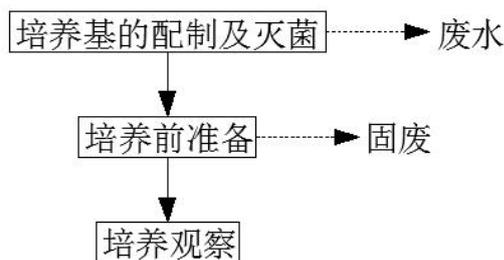


图 2-4 细菌分离鉴定实验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细菌分离鉴定实验产污环节分析：

- ①废水：主要为高压灭菌器产生的强排废水。
- ②固废：主要是实验过程中产生的废培养皿。

(2) 化实验室的化验流程及产污环节

1) 尿常规检查

尿液是血液经过肾脏代谢以后形成的终末产物，尿常规检查项目主要包括尿液气味颜色、尿比重、尿 pH、尿蛋白、尿糖、尿酮体、胆红素、尿胆原、尿隐血、白细胞、亚硝酸盐 11 项，尿液的组成和性状可以反映出机体的代谢状况，并受机体各系统功能状态的影响。具体步骤如下：

尿液采集：使用杯样容器采集尿液，采样前尽量用纸巾再次擦拭一下尿道口周围，

避免当时产生的分泌物混入。取当日第一次排尿尿液的中段尿液，接尿时，注意查看容器刻度线，接到容器的 2/3 左右即可。

尿液编号：将杯样容器中采取到的尿液，倒入带有编号的容器中。

仪器检查：根据指示调整仪器检查参数及本底参数，首次检测时空检，检验仪器的状态是否正常。

仪器分析：空检完成，仪器处于正常状态下，让仪器吸取样本，打印结果保存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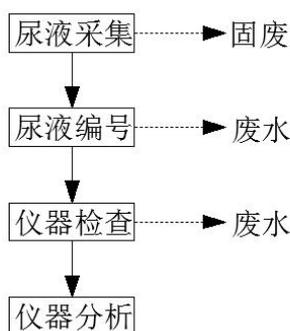


图 2-5 尿常规检查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尿常规检查产污环节分析：

- ①废水：主要包括检查后容器及仪器清洗废水、动物尿液。
- ②固废：包括采集产生的废纸巾、废容器、化验废液等。

2) 血常规检查

指通过观察血细胞的数量变化及形态分布从而判断血液状况及疾病的检查。血常规检查包括有红细胞计数（RBC）、血红蛋白（Hb）、白细胞（WBC）、白细胞分类计数及血小板（PLT）等，通常可分为三大系统，即红细胞系统、白细胞系统和血小板系统。具体步骤如下：

血液采集：采集待检对象血液。

血液处理：根据检查目的，处理为全血、抗凝血、血清等。

仪器检查：根据指示调整仪器检查参数及本底参数，首次检测时空检，检验仪器的状态是否正常。

仪器分析：空检完成，仪器处于正常状态下，让仪器吸取样本，运行自动检测系统，检测完毕保存报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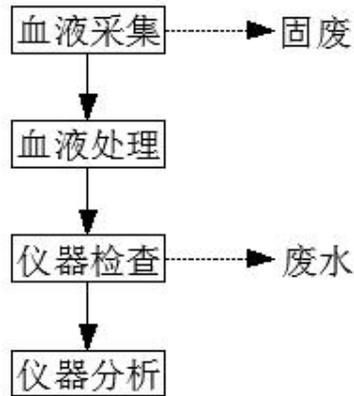


图 2-6 血常规检查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血常规检查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仪器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血液采集产生的废容器、化验废液。

3) 生化检查

生化检查是生物化学检查的一个简称，主要是包括肝功能、肾功能、电解质、血糖、血脂、心肌酶学等检查。具体步骤如下：

①样本选择：根据检查目的选择适宜的样本，检查肝功能、血糖、血脂需要禁食 12h 以上，再采集待检对象样本。

②仪器检查：根据指示调整仪器检查参数及本底参数，首次检测时空检，检验仪器的状态是否正常。

③仪器分析：空检完成，仪器处于正常状态下，让仪器吸取样本，运行自动检测系统，检测完毕保存报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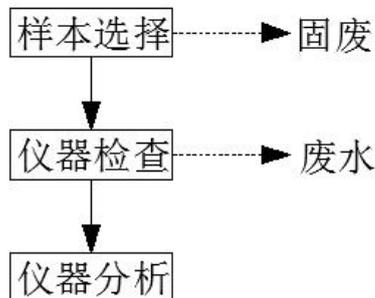


图 2-7 生化检查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生化检查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仪器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化验废液。

4) 血气分析

应用血气分析仪，通过测定体内血液的 H⁺浓度和溶解在血液中的气体（主要指 CO₂、O₂），反映个体的肺换气功能及其酸碱平衡状态。具体步骤如下：

①标本采集：采集待检对象血液标本（至少 1mL）。

②仪器检查：根据指示调整仪器检查参数及本底参数，首次检测时空检，检验仪器的状态是否正常。

③仪器分析：空检完成，仪器处于正常状态下，让仪器吸取样本，运行自动检测系统，检测完毕保存报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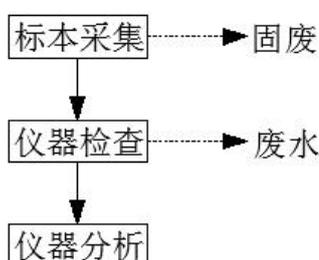


图 2-8 血气分析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血气分析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仪器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废容器、化验废液。

(3) 救治流程及产污环节

1) 简单外伤处理

①杂物清理：先用镊子、棉签等工具将动物伤口周围的杂物，如草屑、木刺等清理掉，接着给它佩戴伊丽莎白圈避免它舔舐伤口。

②毛发修剪：将伤口附近过长的毛发修剪或剃掉。

③伤口冲洗上药：使用生理盐水与双氧水来交替冲洗露出来的伤口，如果伤口中带有脓液，可以用清洗消毒后的食指轻轻在伤口周围按摩，促进伤口打开便于引流脓液，将脏东西冲洗干净后待风干了就可以点擦碘伏帮助消毒伤口，预防感染。

④伤口包扎：将伤口清洁好后，在伤口表面撒上宠速合，以完全覆盖为准，在伤口上垫上一块干净的纱布后外层使用无菌纱布做好包扎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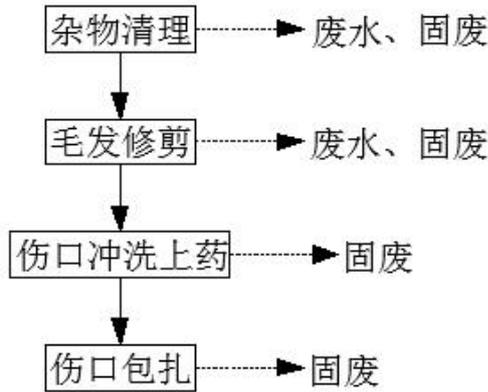


图 2-9 简单外伤处理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简单外伤处理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器械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动物身上的杂物、毛发和废试剂清洗液、废弃包装物。

(4) 手术室的手术流程及产污环节

1) 骨折手术

野生动物骨折治疗分为保守治疗、手术治疗两种。保守治疗主要适用于无移位骨折、稳定骨折以及移位骨折经复位后的稳定骨折。保守治疗主要是采用外固定，包括石膏固定、夹板固定、支具或牵引等，固定时间一般为 1~2 个月左右，然后进行功能锻炼。手术治疗：主要适用于骨折移位比较严重、手法复位之后效果不佳、开放性骨折、粉碎性骨折，或者伴有脊髓和重要的血管、神经损伤的情况。手术治疗的方法包括内固定和外固定，其中内固定通常采用钢板、钢丝、髓内针等，而外固定则根据具体情况选用石膏、夹板、支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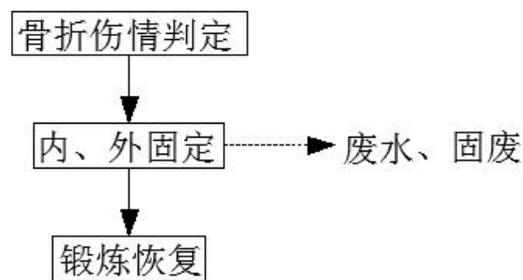


图 2-10 骨折手术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骨折手术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器械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骨折固定废弃材料。

2) 腔切开手术

①保定麻醉：仰卧保定，少数可用侧卧保定，并进行麻醉。

②切开：根据动物类型选用相应的切开法进行切开手术。

③缝合：手术完成后对切口进行缝合。

④术后护理：依腹壁手术的性质，术后采取绝食或流食。为预防感染应用抗菌素连续 4-7 天，每日两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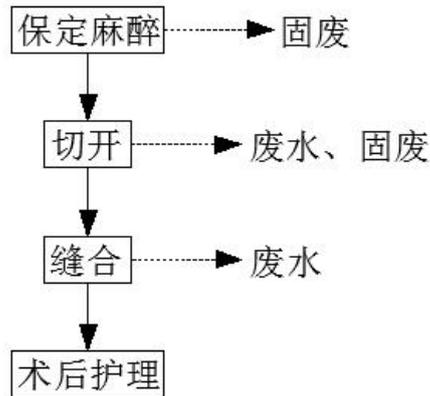


图 2-11 腹腔切开手术流程及产排污节点

腔切开手术产污环节分析：

①废水：主要为器械清洗废水。

②固废：主要为动物器官、废针管等。

三、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对比《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 号），项目工艺未发生变化，工程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因此，依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项目无重大变动情况。分析内容见下表 2-5。

表 2-5 本项目工程与原环评设计情况对比一览表

重大变动清单要求		本项目变动内容	是否存在重大变动
项目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本项目建设项目开发、使	否

性质		用功能未发生变化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 30%及以上。不涉及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项目无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不涉及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	本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未增大。不涉及。	否
建设地点	在原厂址附近变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建设地点未发生变化。不涉及	否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否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本项目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未发生变化，不涉及	否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	不涉及	否

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不涉及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不涉及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不涉及	否

表三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雨污分流，项目生活污水为员工如厕、洗手等产生的用水。综合技术用房废水主要包括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高压灭菌器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实验室废水、布草洗涤废水、地面清洁废水。

①生活污水：项目工作人员 5 人，不设置员工食堂及住宿。

②手术室废水：手术室用水主要包括手术器械、手术室仪器等清洗用水。主要采用浸泡清洗的方式，使用纯水进行清洗，纯水由本项目纯水仪制备。

③化验室废水：化验室主要是对野生动物血液、尿液等进行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采用检测卡、试剂盒等进行检测，过程不涉及用水，不产生检测废水。野生动物血液、尿液分析过程不涉及用水，主要是对分析过程中使用到的器皿、仪器等清洗时需用到纯水，纯水由本项目纯水仪制备。

④化验室废水：化验室主要是对野生动物血液、尿液等进行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采用检测卡、试剂盒等进行检测，过程不涉及用水，不产生检测废水。野生动物血液、尿液分析过程不涉及用水，主要是对分析过程中使用到的器皿、仪器等清洗时需用到纯水，纯水由本项目纯水仪制备。

⑤恒温水浴锅废水：项目化验室设置一台恒温水浴锅，使用电加热，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可知，恒温水浴锅每月换一次水。

⑥诊室诊疗废水：项目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诊室诊疗废水

⑦实验室废水

实验室预计主要开展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细菌分离鉴定等实验。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可知，实验室主要是购买成品试剂盒、缓冲液、预混液等进行实验，按比例进行配制时需添加纯水，全部作为实验废液处置。

⑧纯水制备废水

项目手术室用水、化验室用水、实验室用水均需纯水，本项目纯水仪采用过滤+离子交换树脂的工艺进行纯水制备，纯水制备浓水主要污染因子包括钙离子、镁离子，化学需氧量、氨氮。

⑨布草洗涤废水：项目全自动洗衣机主要为工作人员清洗实验服，

⑩地面清洁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每天地面清洁一次，综合技术用房二、三层每周地面清洁一次（按 50 周计），

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³/d，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表 3-1 废水排放及预防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生活污水、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	废水	PH、CODcr、BOD5、SS、氨氮、粪大肠杆菌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 ³ /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	废水	PH、CODcr、BOD5、SS、氨氮、粪大肠杆菌	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 ³ /d）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 ³ /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实验室污水处理设施 (TA001, 1m³/d)



化粪池



室外污水处理系统 (TA002, 1m³/d)



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

1) 实验室废气

项目实验室产生废气的环节主要包括样品准备间样品处理、试剂滴加过程产生的带菌气溶胶、非甲烷总烃，扩增间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 混合液配制产生的带菌气溶胶、非甲烷总烃。

①带菌气溶胶

当外力作用于样本试剂时，试剂液体会形成颗粒进入空气，较小的粒子水分很快蒸发形成“液滴核”成为非常小的颗粒，粒径在 0.3~10.0 μ m 之间，分散在空气中，形成含有生物性粒子的气态分散系统，即带菌气溶胶。

本项目所有直接接触样本的实验步骤都会产生少量的带菌气溶胶。产生带菌气溶胶的实验步骤均在生物安全柜内操作。本项目拟采用两台二级生物安全柜，分别位于样品准备间、PCR 扩增间内，生物安全柜内部均配有高效微粒空气过滤器，对带菌气溶胶进行过滤后无组织排放在室内经离子新风系统（去除效率为 90%）排入外环境。该处理方案为国内处理含微生物废气的常用方法，处理工艺安全稳定。生物安全柜里的实验平台相对实验室内环境处于负压状态，气流在生物安全柜内得到有效控制，几乎杜绝实验过程中产生的气溶胶从操作窗口外逸，可能含有微生物的气溶胶只有从其上部的排风口经高效过滤后外排，而安全柜排风口内置的高效过滤器对粒径 0.1-0.2 μm 的气溶胶去除效率达到 99.999%，排气中的微生物可被彻底去除。

高效微粒空气过滤器工作原理：高效微粒空气过滤器中的过滤网有足够的纤维使得 10000 个微粒物中最多只允许 3 个以下 0.3 微米的微粒物通过，即捕捉率高达 99.999%。任何微粒物如果它在空气中，过滤网将会一视同仁的捕捉它，这些包括家庭灰尘、纤维、香烟烟雾、动物毛发、植物花粉、细菌、霉菌及其它病毒、菌体。细菌无法生存与没有水分的环境下，大部分悬浮于空气中的污染微粒物，这部分微粒物含有少量的水分为细菌提供所赖以生的物质，一旦悬浮微粒与细菌同时被过滤网所捕获，其中的水分会很快的被蒸发，水分供应中断，被捕获的细菌便无法存活。

综上，产生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在生物安全柜中进行能够得到有效的去除，对周围大气产生的影响较小。

②非甲烷总烃

项目实验室主要是试剂滴加、混合液配制过程中会产生少量的非甲烷总烃，该过程均在生物安全柜中进行，非甲烷总烃与带菌气溶胶经二级生物安全柜过滤后无组织排放在室内经离子新风系统（去除效率为 90%）排入外环境。由于本项目滴加的试剂为自动化核酸提取试剂盒配套的试剂使用量极小，混合液配制过程中主要是使用预混液、纯水等，使用量也比较小，因此，本项目对此不做定量分析，要求厂界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限值要求。

2)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

由于废水处理过程中，伴随着微生物、原生动物、菌胶团等生物的新陈代谢过程，会产生恶臭气体，主要污染物为氨、硫化氢等，排放方式为无组织排放。

环评要求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设计为密闭式，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

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限值标准要求。

3) 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

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

由于野生动物自身会有一定的气味，在诊室诊疗过程中会因此产生一定的异味，产生的异味经离子新风系统（去除效率为90%）处理后排入外环境。同时，因其产生量较小，本项目对此不做定量分析，要求其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限值要求，不会影响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对周边环境敏感目标影响较小。

表 3-2 废气排放及预防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恶臭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氨气、硫化氢	设备密闭+除臭剂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限值标准
厂内、实验室废气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两台生物安全柜（HEPA 过滤器，过滤效率在 99.97%以上）+1 套离子新风系统（去除效率为 90%）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1
厂界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厂区通风，加强厂区绿化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
		臭气浓度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厂界标准值二级新扩改建浓度限值

		硫化氢、氨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标准
			
实验室生物安全柜		实验室生物安全柜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根据类比调查，各声源的噪声级在 65~85dB（A）。

为了进一步减轻项目运行噪声对周围住户和声环境的影响，营运期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2) 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

3) 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

4) 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声波的传播途径，比如利用建筑物、构筑物来阻隔声波的传播；

5) 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

6) 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

综上，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

表 3-3 噪声排放及防治措施

排放源	类型	源强	处理措施	排放标准
生产设备	噪声	65~85dB (A)	项目生产设备在选择设备上均为低振动、低噪声的设备，总体源强不高，经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后，厂界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项目劳动定员 3 人，年工作 250 天。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

2) 危险固废

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

上述实验固废属于 HW49（900-041-49）、HW49（900-047-49）类危险废物，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

A、感染性废物（HW01（831-001-01））：主要为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棉球、棉签、引流棉条、纱布、各种敷料、一次性使用卫生用品、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及一次性医疗器械等。

B、损伤性废物（HW01（831-002-01））：主要为医用针头和玻璃试管。

C、药物性废物（HW01（831-005-01））：主要为过期、淘汰、变质或者被污染的

废弃药品。

D、病理性废物（HW01（831-003-01））：主要为手术及其他诊疗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的组织、器官等。

根据《医疗废物管理条例（2011 修订）》对产生的医疗废物管理要求，本项目将严格按照以下条例进行管理处置。

a、及时收集诊疗废物，按照类别分置于防渗漏、防锐器穿透的专用包装物或者密闭的容器内。诊疗废物专用包装物、容器，应当有明显的警示标识和警示说明。

b、建立诊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不得露天存放医疗废物；诊疗废物暂时贮存的时间不得超过 2 天。诊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远离医疗区、食品加工区和人员活动区以及生活垃圾存放场所，并设置明显的警示标识和防渗漏、防鼠、防蚊蝇、防蟑螂、防盗以及预防儿童接触等安全措施。诊疗废物的暂时贮存设施、设备应当定期消毒和清洁。

c、使用防渗漏、防遗撒的专用运送工具，按照本单位确定的内部诊疗废物运送时间、路线，将诊疗废物收集、运送至暂时贮存地点。运送工具使用后应当在诊疗卫生机构内指定的地点及时消毒和清洁。

d、就近集中处置的原则，及时将诊疗废物交由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处置。

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

参照《医疗废物处理处置污染控制标准》（GB39707-2020）附录 B，本项目污泥使用石灰粉进行消毒、脱水处理后装袋。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④动物粪便

本项目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动物粪便根据《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 年版）》（卫医发[2003]287 号），患病动物粪便应属于感染性医疗废物（危废代码 HW01 841-001-01），需密封收集于符合《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容器和警示标志标准》（HJ421）的医疗废物包装袋中，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⑤动物尸体

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表 3-4 固体废物排放及防治措施

产生	名称	属性及代码	主要有毒	物理	环境危险	年产生量(t/a)	贮存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	利用或处置量
----	----	-------	------	----	------	-----------	----	----------	--------

环节			有害物质名称	状态	特性		方式	向	(t/a)	
办公	生活垃圾	900-999-99	/	固体	/	0.375	桶装	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0.375	
化验、实验	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	900-999-99	/	固体	/	0.1	堆存	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	0.1	
实验	实验固废	HW49 (900-041-49)	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废试剂盒、废培养皿	固体	感染性	0.2	桶装	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0.2	
		HW49 (900-047-49)	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	液体	感染性		桶装			
诊疗、手术、化验	诊疗、手术、化验固废	HW01 (831-001-01)	感染性废物	固体	感染性	0.5	桶装			0.5
		HW01 (831-002-01)	损伤性废物	固体	损伤性					
		HW01 (831-005-01)	药物性废物	固体	药物性					
		HW01 (831-003-01)	病理性废物	固体	病理性					
		HW49 (900-047-49)	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	液体	感染性		桶装			
污水处理设备	污泥	HW01 (841-001-01)	感染性废物	固体	感染性	0.01	袋装		0.01	

	废过滤器及滤膜	HW49 (900-047-49)	废过滤器及滤膜	固体	感染性	0.02	袋装		0.02
废气治理设施	废过滤器	HW49 (900-047-49)	废过滤器	固体	毒性	0.01	袋装		0.01
野生动物	粪便	HW01 (831-001-01)	感染性废物	固体	感染性	0.0081	袋装		0.0081
动物救护	动物尸体	HW01 (831-003-01)	病理性废物	固体	病理性	0.5	袋装		0.5

危废暂存间现场照片及防渗情况：



危废暂存间

危废暂存间防渗情况

5、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于 2025 年 5 月由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作为负责人，其他工作人员以及编制单位技术人员等参与，共同组成应急预案编制小组，完成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工作。并于 2025 年 6 月 16 日取得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的关于《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 520103-2025-152-L。

根据《应急预案》文本：通过对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的现状及周边环境及社会环境调查，结果显示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属于一般环境风险等级；企业潜在的环境风险源及风险事故为：1、污水收集处理设施；2、危废暂存间；3、试剂储存间。风险事故为：（1）污废水泄漏事件；（2）危废泄漏事件；（3）危险化学品泄漏事件；（4）火灾爆炸及其消防废液引发的次生环境污染事件。

通过应急资源调查及风险评估，找出了企业应对环境风险的不足之处，确定企业环

境风险等级为：一般-大气（Q0）+一般-水（Q0）。



应急物资库



应急物资



应急物资库

表 3-5 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措施落实情况表

序号	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相关环境保护措施	实际调查情况	落实情况	是否满足验收要求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1	<p>本项目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735.7533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4.1 万万元，占总投资的 8.7%。</p>	<p>本项目新建项目，项目总投资 735.75332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4.1 万万元，占总投资的 8.7%。</p>	<p>已落实</p>	<p>满足验收要求</p>
2	<p>项目雨污分流，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p>	<p>项目雨污分流，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p> <p>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p>	<p>已落实</p>	<p>满足验收要求</p>

	+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	<p>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p> <p>实验室废气：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2套生物安全柜中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HEPA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geq 0.3\mu\text{m}$颗粒的过滤效率在99.97%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限值要求。</p> <p>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p>	<p>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p> <p>实验室废气：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2套生物安全柜中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HEPA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geq 0.3\mu\text{m}$颗粒的过滤效率在99.97%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限值要求。</p> <p>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p>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p>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限值标准要求。</p> <p>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3限值标准要求。</p> <p>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1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2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4	<p>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p>	<p>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p>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p>声声波的传播途径；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p> <p>综上，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p>	<p>声声波的传播途径；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p> <p>综上，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p>		
5	<p>1) 一般固废</p> <p>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p> <p>2) 危险固废</p> <p>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根据实验流程分析，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p>	<p>1) 一般固废</p> <p>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p> <p>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p> <p>2) 危险固废</p> <p>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根据实验流程分析，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p>	已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p>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根据诊疗、手术、化验流程分析，诊疗、手术、化验固废，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④动物粪便：动物粪便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p> <p>⑤动物尸体</p> <p>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p>	<p>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根据诊疗、手术、化验流程分析，诊疗、手术、化验固废，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p> <p>④动物粪便：动物粪便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p> <p>⑤动物尸体</p> <p>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p>		
6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第二条 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p>	<p>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第二条 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本项目未在属该名录中，</p>		<p>满足验收要求</p>

	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本项目未在属该名录中，因此，无需申请排污许可。	因此，无需申请排污许可。	
6	根据环保部环发〔2015〕4号文“关于印发《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及《贵州省企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技术指南》（试行），在正常情况下，企业应每三年进行一次环境风险评估，制定相应的事故应急预案。	于2025年6月16日取得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的关于《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为：520103-2025-152-L。	满足验收要求
7	根据《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2023年11月13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号），项目废水不设置COD、NH3-N总量控制，废气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及2023年11月13日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号），项目废水不设置COD、NH3-N总量控制，废气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满足验收要求
8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贵州省的各项环保法规和要求，加强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建立环境管理机构，充实环境保护管理机构的人员，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工作制度、运行台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确保环保设施高效运行，避免违法排	已按要求落实	满足验收要求

	放情况发生。		
--	--------	--	--

表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关区域，总用地面积 363.83m²，项目总投资 735.753326 万元。本项目 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位于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建设内容主要是综合技术用房两部分内容，一是实验室；二是野生动物救治区域，其中包含化验室、手术室。实验室预计主要开展 PCR、实时荧光定量 PCR、细菌分离鉴定等实验，年制作显微玻片标本约 20 片。化验室主要开展血液和尿液常规检查、生化检查、血气分析以及野生动物常见病原快速检测。野生动物救治预计每年救助动物 270 只（头/条），主要为野生动物简单处理外伤；手术室每年约进行手术 24 次，手术内容主要包括骨折内、外固定，腹腔切开等。主要是针对贵州贵阳市的野生动物进行收容救护。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4754-2017)，本项目实验室属于“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医院属于“7493 兽医服务”，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2021 年修订）有关条目，本项目未被列入限制类和淘汰类，不使用国家命令淘汰的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不生产国家命令淘汰的落后产品。本项目产业政策上定为允许类，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因此，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3、选址、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关区域，项目紧靠鹿冲关森林公园，地理位置较优越，有利于野生动物的救护工作。

根据《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第六条：（一）有固定的动物诊疗场所，且动物诊疗场所使用面积符合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规定；（二）动物诊疗场所选址距离动物饲养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经营动物的集贸市场不少于二百米；（三）动物诊疗场所设有独立的出入口，出入口不得设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得与同一建筑物的其他用户共用通道。

本项目使用地已获得贵阳市林业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筑林复〔2023〕1 号；经现场踏勘可知项目周围 200m 范围内无动物饲养场、动物屠宰加工场所、经营动物的集贸市场；项目为独栋建筑，设立独立出入口且不在居民住宅楼内或者院内，不与其他用户共用通道。综上，本项目选址与《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是相符的。

项目主要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为废水、废气、固废、噪声的影响。实验室废气经过 HEPA

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 $\geq 0.3\mu\text{m}$ 颗粒的过滤效率在99.97%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通过密闭设备，除臭剂除臭后无组织排放；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经除臭剂处理加强室内通风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项目废水经废水治理设施处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房屋隔声合理布局，并采用距离衰减措施。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处置，未沾染试剂的废包装材料由废品回收单位收购；医疗固废暂存于医疗固废间内，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动物尸体暂存于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项目所在区域常年主导东北风，废气经处理后，通过大气扩散作用，降低浓度后，对邻近下风向的居民区影响较小。同时，经现场走访调查，本项目500m范围内无已探明的饮用水水源地、文物保护单位等环境敏感点，符合环境保护的有关选址要求。

因此，项目选址、规划基本合理。

4、平面布置合理性分析

项目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两部分，一是实验室；二是野生动物救治区域，其中包含化验室、手术室。两者之前相不干扰，有利于野生动物救护工作的同时，也便于实验工作的开展。

项目综合技术用房共有三层，改造原贵阳市林业科学研究所办公楼，不新建建筑物，占地面积 363.83m^2 。本项目实验室、化验室、手术室、诊疗室均位于第一层，实验室与其他三个互不干扰，同时污水处理设备也位于此层；第二层、第三层主要为档案室、管理室、监控室、物资储备室。整个楼层布局分工明确，互不干扰，且可最大限度减小项目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根据《动物诊疗机构管理办法》第六条：（四）具有布局合理的诊疗室、隔离室、药房等功能区；（五）具有诊断、消毒、冷藏、常规化验、污水处理等器械设备；（六）具有诊疗废弃物暂存处理设施，并委托专业处理机构处理；（七）具有染疫或者疑似染疫动物的隔离控制措施及设施设备。本项目已按照要求设置功能区，并配备相关器械设备、污染治理设备、隔离室等。

本项目化验室、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等均设置在综合技术用房一层，且均在独立的房间内，相互之间互不干涉。项目产生的废气经处理后无组织排放，不设置排气筒，排放浓度经大气自然扩散后浓度较低，对周围影响较小。

综上，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是合理。

二、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扬尘、有机废气，源于生产车间布局改造、生产设备、办公设备安装、办公室墙面粉刷。

装修产生的油漆废气需每天进行通风换气，要求使用环保油漆，减少油漆、涂料挥发产生的污染物浓度，施工人员工作时需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品。装修废气的挥发浓度较低，持续时间长，影响范围主要为装修单位内外，影响范围较小。废气经自然扩散后，对周边空气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对于项目区施工场地，采取相应措施后，扬尘、油漆废气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对场界外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如厕、洗手等产生的生活污水，本项目生活污水主要为施工人员如厕、洗手产生，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施工期主要为施工现场各类机械设备噪声，如切割机、提升机、电锯等。可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工期以其缩短施工时间等方法减少噪声污染。施工作业尽量不要安排在晚上等休息时间进行。通过采取以上措施，项目噪声值可以达到《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限值要求。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结论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装修产生的垃圾、废涂料桶、施工人员生活垃圾、设备包装垃圾等。

对建筑垃圾进行分类，对能回收利用的由物资公司回收利用，不能回收的则清运到地方指定倾倒点。废水性涂料桶交由具有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保部门处理。设备包装垃圾主要是一些废包装袋、废包装纸等，一部分可作为废品回收利用，一部分则可以和生活垃圾集中存放，日产日清，定期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三、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及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

实验室废气：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 2 套生物安全柜中

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 HEPA 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 $\geq 0.3\mu\text{m}$ 颗粒的过滤效率在 99.97%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限值要求。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限值标准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雨污分流，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text{m}^3/\text{d}$ ）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为 $1\text{m}^3/\text{d}$ ）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 $1\text{m}^3/\text{d}$ ）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声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声波

的传播途径；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

综上，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结论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

2) 危险固废

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根据实验流程分析，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根据诊疗、手术、化验流程分析，诊疗、手术、化验固废，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④动物粪便：动物粪便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⑤动物尸体：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四、污染治理措施的有效性

项目对产生的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均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治理，通过对本项目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分析表明，各项污染治理措施经济技术可行，污染治理措施有效。

五、总量控制

根据国家规定的“十三五”期间污染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及“十三五”挥发性有机物污

染防治工作方案有：SO₂、NO_x、挥发性有机物、COD、NH₃-N。

废水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先进入沉淀池经沉淀处理后，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能力为1m³/d）进行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能力为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2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高压灭菌器废水全部作为危废，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内，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因此，本项目不设置COD、NH₃-N总量控制。

废气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所在地不属于挥发性有机物重点控制地区，不需要设置挥发性有机物的总量控制指标。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SO₂、NO_x，因此，废气不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六、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规划、选址及总体布局基本合理。项目运营后产生各种污染物在切实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物治理措施，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做到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六、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报来的《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技术评估(筑环澳源评估表(2023) 89号)，《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

和运营中生态环境管理的依据。项目在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须做好以下工作：一、你单位应当将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同时组织实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二、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做

好生产设备及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质量管控和维护保养杜绝跑、冒、滴、漏及事故排放的情况发生，守住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四、该项目不需要设置入河排污口，项目其他排污口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设置，并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重要内容。

五、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自行组织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上备案，同步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报送相关信息。

六、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云岩分局负责。

表五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委托贵州中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至2025年5月23日对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进行验收监测。

一、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中的技术要求和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2、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3、检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检测数据的有效性。

表 5-1 质量控制表

检测项目	批次号	样品编号	质控类型	质控结果	允许范围	是否合格
臭气浓度	250523057	C25051311UG01-G101-YK01	运输空白	<10	<10	合格
	250524036	C25051311UG02-G101-YK01	运输空白	<1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50525041	C25051311WW1-1-2-SH1-W018-PX01	平行	1.03%	10%	合格
		C25051311WW1-1-4-SH1-W018-PS01	平行	1.12%	10%	合格
		C25051311WW1-2-4-SH1-W018-PS01	平行	1.10%	10%	合格
		ZZBW24-0389	质控	30.2mg/L	31.5±1.6mg/L	合格
五日生化	250523033	C25051311WW1-1-3-SH1-W017-PX01	平行	3.53%	10%	合格
		C25051311WW1-1-1-SH1-W017-PS01	平行	2.18%	10%	合格

需氧量		C25051311WW1-1-4-SH1-W017-PS01	平行	4.94%	10%	合格
		250523033-W017-ZK01	质控	192mg/L	205±25mg/L	合格
	250524001	250524001-W017-ZK01	质控	188mg/L	205±25mg/L	合格
氨氮	250524014	C25051311WW1-1-1-SH1-W086-PX01	平行	0.57%	10%	合格
		C25041802WW2-1-1-W086-JB01	加标	101%	90~110%	合格
以下空白						

二、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5-2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标准编号	使用仪器名称	使用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污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ZZJC-S-005	/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ZZJC-S-033	20MPN/L
					ZZJC-S-034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S-06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ZZJC-BDS-20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ZZJC-S-002	0.5mg/L
生化培养箱				ZZJC-S-032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ZZJC-X-180	/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S-069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	《空气和	可见分光光度	ZZJC-S-036	0.001mg/m ³

		分析方法》(第四版 增补版)国家环境保 护总局(2003年)	废气监测 分析方法》	计		
	非甲烷 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 烷和非甲烷总烃的 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 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ZZJC-S-051	0.07mg/m ³
工业 企业 噪声	工业企 业厂界 环境噪 声(昼 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ZZJC-X-226	/
				声校准器	ZZJC-X-124	/
				风速风向仪	ZZJC-X-020	/
	工业企 业厂界 环境噪 声(昼 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ZZJC-X-226	/
				声校准器	ZZJC-X-124	/
				风速风向仪	ZZJC-X-020	/
以下空白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监测内容主要依据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下发关于《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筑环审〔2023〕254号）、环评文件以及现场勘查实际情况。

本次验收监测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展开。验收监测布点图见附图4。

表 6-1 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率

检测分类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废/污水	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工业企业 噪声	IN1-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2-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3-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4-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无组织废 气	UG1-污水处理设备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2-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1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3-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2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4-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3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5-厂内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6-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7-厂界下风向 1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8-厂界下风向 2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9-厂界下风向 3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以下空白			

表七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及验收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检测期间企业生产工况正常，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

贵州中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对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污水处理系统出水口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1 废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 标 情 况
	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2025-05-22					2025-05-23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 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 值		
pH 值（无量纲）	7.6	7.6	7.6	7.6	/	7.5	7.5	7.6	7.4	/	6~9	达 标
化学需氧量（mg/L）	43	25	46	45	40	41	49	47	46	46	250	达 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11.5	13.6	12.8	13.2	12.8	13.5	13.3	12.4	12.1	12.8	100	达 标
氨氮（mg/L）	6.97	6.54	7.07	6.18	6.69	6.79	6.40	6.04	6.74	6.49	/	/
悬浮物（mg/L）	14	15	17	15	15	16	18	15	17	17	60	达 标
粪大肠菌群（MPN/L）	4.5 × 10 ²	6.2 × 10 ²	4.6 × 10 ²	5.2 × 10 ²	/	5.2 × 10 ²	6.4 × 10 ²	5.9 × 10 ²	4.6 × 10 ²	/	5000	达 标

注：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

从上表 7-1 可见，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可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2、废气监测

(1) 无组织废气

贵州中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对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无组织废气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达标
-----	------	-----------	----	----

位		2025-05-22				2025-05-23				限值	情况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第1次	第2次	第3次	最大值		
UG1- 污水处理设备 上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04	0.04	0.05	0.05	0.06	0.03	0.04	0.06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1	0.004	0.004	0.003	0.002	0.005	0.005	0.03	达标
UG2- 污水处理设备 下风向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11	0.11	0.11	0.11	0.10	0.13	0.13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6	0.008	0.007	0.008	0.007	0.006	0.008	0.008	0.03	达标
UG3- 污水处理设备 下风向 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9	0.17	0.16	0.19	0.22	0.19	0.18	0.22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9	0.009	0.011	0.011	0.010	0.009	0.012	0.012	0.03	达标
UG4- 污水处理设备 下风向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09	0.10	0.10	0.12	0.13	0.15	0.15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8	0.006	0.007	0.008	0.006	0.008	0.007	0.008	0.03	达标
UG5- 厂内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50	1.48	1.53	1.53	1.57	1.61	1.52	1.61	30	达标
UG6- 厂界上 风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6	0.51	0.42	0.56	0.51	0.49	0.42	0.51	4.0	达标
	氨 (mg/m ³)	0.05	0.02	0.02	0.05	0.04	0.06	0.03	0.06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4	0.003	0.004	0.002	0.006	0.003	0.006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7- 厂界下 风向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0	1.06	1.04	1.10	1.15	1.06	1.13	1.15	4.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09	0.07	0.10	0.13	0.10	0.12	0.13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6	0.006	0.007	0.007	0.010	0.008	0.009	0.010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8- 厂界下 风向 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0	1.16	1.14	1.20	1.25	1.22	1.17	1.25	4.0	达标
	氨 (mg/m ³)	0.19	0.21	0.16	0.21	0.21	0.19	0.20	0.21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10	0.008	0.010	0.010	0.011	0.010	0.011	0.011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9- 厂界下 风向 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3	1.29	1.35	1.35	1.34	1.34	1.37	1.37	4.0	达标
	氨 (mg/m ³)	0.08	0.12	0.11	0.12	0.11	0.12	0.10	0.12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7	0.008	0.006	0.008	0.008	0.009	0.008	0.009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注：1、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
2、检测结果未检出用“<10”表示。

表 7-3 气象参数记录表

日期	频次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气温 (℃)	风速 (m/s)	风向
2025-05-22	第 1 次	87.87	79.8	23.4	1.9	西北
2025-05-22	第 2 次	87.49	78.4	26.8	2.3	西北
2025-05-22	第 3 次	87.53	77.8	26.7	2.1	西北
2025-05-23	第 1 次	84.68	76.2	20.4	2.1	西北
2025-05-23	第 2 次	84.95	78.3	21.2	2.2	西北
2025-05-23	第 3 次	84.27	79.4	19.8	2.4	西北
以下空白						

根据上表 7-2 可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周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氨、硫化氢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氨、硫化氢可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G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可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3、噪声监测

贵州中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对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 实验室及动物医院噪声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4 工业企业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Leq[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IN1-厂界 东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2:15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7.0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23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1.3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59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3.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18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5.6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2-厂界 南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1:32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3.3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35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6.5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32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2.1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33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7.9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3-厂界 西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1:47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2.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50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38.2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46	工业企业厂界	52.6	工业噪声	60	达标

			环境噪声(昼间)				
		23:00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8.5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4-厂界 北侧外1 米处	2025-05-22	12:01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49.6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07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39.2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1:16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昼间)	55.7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35	工业企业厂界 环境噪声(夜间)	47.8	工业噪声	50	达标
<p>注：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p> <p>2、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p> <p>3、2025.05.22 风速为 2.3m/s,2025.05.23 风速为 2.4m/s。</p> <p>由上表 7-4 可知，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p>							

表八验收监测结论

1、废水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雨污分流，项目综合技术用房二层、三层地面清洁废水与员工生活污水一起经化粪池预处理后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进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项目手术室废水、化验室废水、恒温水浴锅废水、诊室诊疗废水、实验室废水、纯水制备废水、布草洗涤废水、综合技术用房一层地面清洁废水全部进入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TA001，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沉淀+混凝+氧化+过滤+消毒处理后在进入化粪池，最后在进入室外污水处理系统（TA002，处理能力为 1m³/d）进行中和+过滤处理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终进入贵医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经监测，项目污水处理站出水口水质可达《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2、废气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运行期不为员工提供食宿，不产生食堂油烟。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包括实验室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医疗废物暂存间产生的臭气浓度、氨、硫化氢，诊室野生动物产生的异味。

实验室废气：实验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带菌气溶胶的实验过程均在 2 套生物安全柜中进行，可通过负压收集，经过 HEPA 过滤器（叠片状硼硅微纤维制成的，对 $\geq 0.3\mu\text{m}$ 颗粒的过滤效率在 99.97%以上，可有效过滤空气中的病毒、细菌等）过滤后室内无组织排放，最后经离子新风系统排入外环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新污染源无组织控制标准；厂内非甲烷总烃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表 A.1 限值要求。

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臭气：采用除臭剂进行除臭。除臭剂对污水处理设备臭气进行除臭时，可对污水处理设备所产生的恶臭因子具有快速捕捉、清除以及控制作用，最终达到除臭的效果，可减缓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臭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污水处理设备周界废气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限值标准要求。

医疗废物暂存间臭气：产生的臭气主要来源于暂存于医疗废物暂存间的医疗废物、化

验废液、污水处理设备污泥等。环评要求使用除臭剂对产生的臭气进行除臭处理，并加强室内通风换气，降低污染，厂界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1993）表 1 二级限值要求、氨和硫化氢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表 2 限值要求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经监测，综合技术用房一层污水处理设备周界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氨、硫化氢可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项目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可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臭气浓度可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限值，氨、硫化氢可满足《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GB52/864-2022）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厂内无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可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 A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3、噪声验收监测结论

项目噪声主要源于污水处理设备、通风（排风）设施、空调机组及野生动物等。选用低噪声设备，防止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同时确保环保措施发挥最佳有效的功能，建立设备定期维护、保养的管理制度；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高噪声设备尽量安置在单独的隔间内，并对隔间墙壁做好吸声防护；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尽量将设备安置远离厂界；采取消声、减振和使用隔声等措施，控制噪声声波的传播途径；工作人员严格作业，严禁夜间工作，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进出厂区车辆运行噪声对周边住户必定存在一定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做好进出厂区车辆的管理工作，采取避免鸣笛，减速行驶等措施。综上，本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噪声经合理布局和采取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及保护目标造成影响较小。

经监测，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

4、固体废物处置结论

1) 一般固废

①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点存放在垃圾收集点，并日产日清，定期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未直接接触试剂的废包装材料：主要为一些器皿及试剂、药物的包装袋、包装盒，经收集后，由废品回收单位进行收购。

2) 危险固废

①实验固废：包括沾染试剂的废试剂盒、废培养皿、实验废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废试剂盒、废培养皿等。根据实验流程分析，经高压灭菌器灭菌处理后按材质分类存放于收集桶内，可能导致伤害的废弃物如破损玻璃器具使用废纸包裹后存放，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②诊疗、手术、化验固废：主要包括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化验废液、废试剂清洗液、高压灭菌器废水、动物杂质及毛发等。根据诊疗、手术、化验流程分析，诊疗、手术、化验固废，分类陈列于危废暂存间，医疗废物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③环保设施固废：主要为废气治理产生的废过滤器、污水处理设备产生的污泥、废水处理产生的废过滤器及滤膜。经收集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具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④动物粪便：动物粪便贮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定期交由具有相关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

⑤动物尸体：根据本项目野生动物救护量预估会因病死亡的动物尸体，暂存于本项目冷库、遗体储存柜内，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对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进行无害化处理。

5、环境管理检查结论

经现场勘查，项目监测期间主体工程运营稳定、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本项目基本执行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并建有完善的环保组织机构及各项管理制度，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环保管理要求。

6、验收监测总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建设单位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项目实际如下：

表 8-1 与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对照分析

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	本项目情况	是否属于
（一）未按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建成环境保护设施，或者环境保护设施不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产或者使用的。	本项目已按环评及批复要求建成环保设施，并已与主体工程同时使用。	否
（二）污染物排放不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及其审	污染物排放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达标排放。	否

批部门审批决定或者重点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的。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经批准后,该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建设单位未重新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或者环境影响报告书(表)未经批准的。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未发生重大变动。	否
(四) 建设过程中造成重大环境污染未治理完成,或者造成重大生态破坏未恢复的。	项目建设中未造成重大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站区内用地均已进行硬化或植被恢复。	否
(五) 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建设项目,无证排污或者不按证排污的。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要求“第二条 国家根据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以下简称排污单位)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本项目未在属该名录中,因此,无需申请排污许可。	否
(六) 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依法应当分期验收的建设项目,其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能力不能满足其相应主体工程需要的。	项目未分期建设,对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建设,建设环境保护设施防治环境污染能力满足主体工程需要。	否
(七) 建设单位因该建设项目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受到处罚,被责令改正,尚未改正完成的。	本项目未违反国家和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	否
(八) 验收报告的基础资料数据明显不实,内容存在重大缺项、遗漏,或者验收结论不明确、不合理的。	验收报告基础数据真实、内容完善,验收结论明确。	否
(九) 其他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不得通过环境保护验收的。	本项目满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等相关规定。	否

根据调查,本项目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行政许可文件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有效防止或减轻了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和生态破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项目无不得提出验收合格意见的情况,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7、建议:

(1) 建议本项目不断完善环境管理制度,规范各项操作,确保各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日常生产中切实落实环评及其批复的要求,确保污染物排放达标;

(2) 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定期对外排放的污染物进行监测分析和记录,确保外

排污染物的达标，降低排放事故风险；

(3) 企业应强化管理，树立环保意识，并由专人通过培训负责环保工作，建立健全环保设施运行的工作制度和污染源管理档案。

注释

附件：

附件 1 批复

附件 2 危废协议

附件 3 应急预案备案表

附件 4 验收监测报告

附图：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保护目标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及现场监测图

审批意见:

筑环表[2023]254号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报来的《贵州贵阳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收容救护项目(一期)—P2实验室及动物医院项目“三合一”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经技术评估(筑环澳源评估表[2023]89号),《报告表》可作为项目建设和运营中生态环境管理的依据。项目在后续建设和运行中还需做好以下工作:

一、你单位应当将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保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进度和资金,并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同时组织实施《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环境保护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二、加强日常环境管理,做好生产设备及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质量管控和维护保养,杜绝跑、冒、滴、漏及事故排放的情况发生,守住区域环境质量底线。

三、《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报告表》;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须报我局重新审核《报告表》。

四、该项目不需要设置入河排污口,项目其他排污口应严格按照排污口规范化相关要求设置,并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重要内容。

五、建设项目竣工后,你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标准和程序,自行组织对该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验收结果及相关支撑材料向社会公开,并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管理信息平台上备案,同步向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及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部门报送相关信息。

六、主动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检查,切实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该项目的日常环境监督管理工作由贵阳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和贵阳市生态环境局云岩分局负责。



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服务协议

医废协议第(202) 号

甲方: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乙方: 贵州生态环境资源管理有限公司

为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防止医疗废物污染事故的发生,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和卫生部《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经双方协商一致,甲方同意将其所产生的医疗废物交由乙方统一收运和集中处置。为明确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经协商一致,特签定如下协议:

第一条 本协议所称医疗废物是指甲方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感染性的医疗废物,包含《医疗废物分类目录》(2021年版)中的: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病理性废物。

第二条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规定,乙方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甲方收集转运一次医疗废物,并运送至贵阳市修文县小箐镇贵州省危险废物处置贵阳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

第三条 甲方应严格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的规定,将医疗废物进行分类收集、计量包装、标志标识和暂存。甲方应设有医疗废物专用暂存间(或医疗废物专用暂存箱)。

第四条 甲乙双方应严格按照贵州省危险废物交接工作,确保医疗废物的规范交接。甲乙双方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或使用医疗废物条码管理进行交接,防止医疗废物流失。《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第一联由医疗废物产生单位保存,第二联由医疗废物处置单位保存。

第五条 收费标准及结算方式:
1. 根据贵阳市物价局《关于制定贵阳市医疗废物处置收费标准的通知》(筑价费(2013)29号)的规定,经双方协商一致,按甲方营业面积或从业人数标准收取处置费。甲方医疗废物处置费按 600 元/月/标准,收取 9 个月处置费,共计人民币: 54000 元整 (¥ 54000.00)。

2. 医疗废物处置费按半年支付,甲方在收到乙方开具的增值税发票或普票后支付相应的处置费。

第六条 双方责任

甲方责任:
(一) 指定专人负责将本单位医疗废物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的规定进行分类且放置于专用医疗废物包装袋、利器盒或周转箱内。医疗废物必须集中放置在甲方医疗废物暂存处待运,并保证医疗废物专用包装袋、利器盒或周转箱完整不破损。

(二) 按规定安排专人负责医疗废物的交接,按照《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如实填写和保存《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或如实进行称重扫码、上传数据,并按

要求定期向卫生、环保部门报送。

(三) 应提前做好医疗废物转运准备工作。若乙方医疗废物转运车到达甲方医疗废物暂存处甲方无人交接,造成医疗废物不能按时转运的,由甲方承担全部责任。

(四) 在签订处置协议时需出具经营范围证明、医疗执业许可证和工商营业执照。若甲方经营地址变更,须以书面形式及时通知乙方;如有停业情况需出具卫生部门的停业证明。

(五) 根据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规定,未经主管部门或乙方许可,甲方无权接受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医疗废物,如经查实有此现象发生的,乙方有权向上级部门报告,同时有权向甲方追究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六) 经相关部门认定,确系甲方原因导致医疗废物泄漏污染环境,由甲方按照实际损失承担与其过错相对应的违约责任。

(七) 向乙方提供医疗废物交接负责人姓名、联系电话、单位地址。在收运过程中如发生问题,甲方可向乙方收运管理员或拨打客服热线(0851)86401003反映。

乙方责任:

(一) 提供一定数量的医疗废物包装袋给甲方,使用专用车辆收取甲方的医疗废物。
(二) 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按规定转运甲方产生的医疗废物。按照约定的具体时间安排专人负责收运甲方的医疗废物。如在收运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

(三) 接收医疗废物时,收运人员应对移交的医疗废物包装、种类及重量进行核实,使用扫码仪或手机进行扫码签字确认;未执行条码管理的使用《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医疗废物专用),并如实填写,对其类型、数量有异议或包装、标识不符合规定则要求甲方更正,甲方拒绝更正时,乙方有权拒收并填写有关情况于《医疗废物运送登记表》上注明,并上报环保、卫生行政主管部门。

(四) 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集中处置技术规范》对接收的医疗废物进行无害化处理。

(五) 向甲方提供公司客服热线(0851)86401003对反映的问题和投诉意见乙方及时调查核实,妥善处理。

第七条 其他条款

(一) 为切实做好医疗废物收集工作,在签订协议时乙方应向甲方按缴纳处置费的比例提供一定数量的医疗废物包装袋给甲方,不足部分由甲方自备。甲方自备的医疗废物包装袋必须满足相应的质量标准。

(二) 具体收运时间由双方按《医疗废物管理条例》规定协商确定。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应按规范分类收集医疗废物,不得将生活垃圾等其他非医疗废物装入医疗废物周转箱内。如果甲方隐瞒乙方,将非医疗废物装车,造成乙方运输、处置医疗废物时出现事故者,乙方有权请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上报环保、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二) 本着先收费后服务的原则,如甲方在协议有效期内出现停业或者其他需要停止收运的情况,甲方出具相关证明后,经乙方核实,由乙方将相对应的医疗废物处置费预留使用或者退回给甲方。

(三) 甲方应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医疗废物处置费用,逾期1天按欠缴金额的千分之一增收滞纳金。若甲方经乙方两次催缴或1个月内仍未缴纳的,乙方有权中止服务,并请甲方支付不低于应付

协议编号: 2-797

价款的30%的违约金。

第九条 协议定义、变更和终止

- (一) 本协议所涉术语参见《医疗废物管理条例》和《医疗废物处理技术规范》的有关定义。
- (二) 国家有关医疗废物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若发生变更修订时，甲乙双方应根据变更后的要求对本协议进行修订。

- (三) 贵阳市医疗废物处理收费标准发生调整时，甲乙双方应参照新的收费标准执行。
- (四) 经双方协商一致，可对本协议的部分或全部条款进行变更或终止。

(五) 乙方联系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观山街道兴义路1号贵阳水务集团11楼。

第十条 其他未尽事宜，可经双方协商补充或签署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和本协议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一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二份。合同有效期自2025年4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



贵州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贵州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罗同益

委托人：罗同益

联系电话：0851-85962004

地址：贵阳市云岩区南明路113

法定代表人：周顺

委托人：周顺

联系电话：0851-8640100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贵阳市甲秀支行

银行账号：132070594834

统一信用代码：91520100560912569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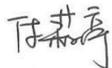
贵阳市医疗废物集中处置 服务协议书

有效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2025年3月08日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信用代码	12520100MB1G972591
法定代表人	廖月生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罗同溢	联系电话	19391347294
传 真	/	电子邮箱	/
地 址	中心经度坐标: E106°42'20.641"、中心纬度坐 N26°37'24.439" (贵州省贵阳市林业局顺海国有林场(原贵阳市林科所区域)鹿冲 关区域)		
预案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风险级别	风险等级: 一般[一般-大气(Q0) + 一般-水(Q0)]		
<p>本单位于 年 月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预案制定单位(公章) </div>			
预案签署人	杜伟	报送时间	2025.6.1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2.编制说明及环境应急预案： 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 环境应急预案（发布令、环境应急预案文本）； 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 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 5.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及其修改清单。		
备案意见	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15年6月16日收讫，文件齐全，予以备案。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备案受理部门（公章） 2015年6月16日 </div>		
备案编号	J20103-2015-152-L		
报送单位	贵阳市环境突发事件应急中心		
受理部门负责人		经办人	

注：备案编号由企业所在地县级行政区划代码、年份、流水号、企业环境风险级别（一般L、较大M、重大H）及跨区域（T）表征字母组成。例如，河北省永年县**重大环境风险非跨区域企业环境应急预案2015年备案，是永年县环境保护局当年受理的第26个备案，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如果是跨区域的企业，则编号为：130429-2015-026-HT。



检测报告

中子检字 [2025] 第 C25051311 号

项目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检测类别	验收监测
报告日期	2025 年 06 月 24 日



贵州中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说 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 CMA 章、检验检测章和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无审核、批准（签发）签字无效。
- 3、本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或是缺页无效，复印件需加盖检测专用章或公章，否则无效。
- 4、检测方只对来样或自采样品负责。
- 5、对本报告有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6、未经本公司允许，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宣传或其他商业活动，违者必究。
- 7、除客户特别申明并支付档案管理费外，本次检测的所有记录档案保存期限为六年。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金华镇贵州陆航物流园（1#，2#，3#，10#物流仓库）第 10#物流仓库 5 层 2 号



项目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项目编号： C25051311

项目内容： 废/污水 无组织废气 工业企业噪声

采样人员： 陈洪波 田雄

分析人员： 向红碧 彭小渊 袁艳 陶美美 富开放 张旗 王泽周 贾大娜
孟佳 张静静 杨英

报告编写： 张习飞

报告审核： 贺大娜

报告签发： 富开放 签发日期： 2025.06.24

1111
2222



一、任务来源

受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委托，我公司承接了“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验收监测”项目的检测工作，依据委托方提出的检测方案进行检测。

二、检测方案及评价标准

表 2-1 检测点位、检测项目及频率

检测分类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率
废/污水	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pH 值、悬浮物、粪大肠菌群、氨氮、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	检测 2 天,每天 4 次
工业企业噪声	IN1-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夜间)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2-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3-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IN4-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检测 2 天,每天 1 次
无组织废气	UG1-污水处理设备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2-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1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3-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2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4-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3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5-厂内	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6-厂界上风向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7-厂界下风向 1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8-厂界下风向 2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UG9-厂界下风向 3		检测 2 天,每天 3 次
以下空白			

表 2-2 检测项目评价标准

检测分类	检测点位	执行标准	检测项目
废/污水	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	pH 值,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粪大肠菌群
无组织废气	污水处理设备上风向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1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2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污水处理设备 下风向 3	《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表 3 标准值	臭气浓度,氨,硫化氢
	厂内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 A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非甲烷总烃
	厂界上风向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氨,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1994.6.1 起立项)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厂界下风向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氨,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1994.6.1 起立项)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厂界下风向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氨,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1994.6.1 起立项)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厂界下风向 3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非甲烷总烃
		《贵州省环境污染物排放标准》(DB52/864-2022) 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氨,硫化氢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1994.6.1 起立项) 新扩改建-二级标准	臭气浓度
工业企业 噪声	厂界东侧外 1 米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2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厂界南侧外 1 米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2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厂界西侧外 1 米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2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厂界北侧外 1 米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 1 2 类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昼间),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以下空白			



三、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3-1 检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	检测标准编号	使用仪器名称	使用仪器编号	检出限
废/污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ZZJC-S-005	/
	粪大肠菌群	《水质 粪大肠菌群的测定 多管发酵法》	HJ 347.2-2018	生化培养箱	ZZJC-S-033 ZZJC-S-034	20MPN/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S-069	0.02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酸式滴定管	ZZJC-BDS-200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溶解氧测定仪 生化培养箱	ZZJC-S-002 ZZJC-S-032	0.5mg/L
	pH 值	《水质 pH 值的测定 电极法》	HJ 1147-2020	笔式酸度计	ZZJC-X-180	/
无组织废气	臭气浓度	《环境空气和废气 臭气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HJ 1262-2022	/	/	/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S-069	0.01mg/m ³
	硫化氢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年)	《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	可见分光光度计	ZZJC-S-036	0.001mg/m ³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气相色谱仪	ZZJC-S-051	0.07mg/m ³
工业企业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ZZJC-X-226	/
				声校准器	ZZJC-X-124	/
				风速风向仪	ZZJC-X-020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ZZJC-X-226	/
				声校准器	ZZJC-X-124	/
				风速风向仪	ZZJC-X-020	/
以下空白						



四、质量保证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中的技术要求和规定，对检测的全过程进行质量保证和控制。

1、样品采集、运输、保存和分析均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公司质量体系要求进行。

2、检测仪器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检测分析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准用，检测人员持证上岗。

3、检测采样记录及分析测试结果按监测技术规范有关要求进行处理和填报，进行三级审核，确保检测数据的有效性。

表 4-1 质量控制措施

检测项目	批次号	样品编号	质控类型	质控结果	允许范围	是否合格
臭气浓度	250523057	C25051311UG01-G101-YK01	运输空白	<10	<10	合格
	250524036	C25051311UG02-G101-YK01	运输空白	<10	<10	合格
化学需氧量	250525041	C25051311WW1-1-2-SH1-W018-PX01	平行	1.03%	10%	合格
		C25051311WW1-1-4-SH1-W018-PS01	平行	1.12%	10%	合格
		C25051311WW1-2-4-SH1-W018-PS01	平行	1.10%	10%	合格
		ZZBW24-0389	质控	30.2mg/L	31.5±1.6mg/L	合格
五日生化需氧量	250523033	C25051311WW1-1-3-SH1-W017-PX01	平行	3.53%	10%	合格
		C25051311WW1-1-1-SH1-W017-PS01	平行	2.18%	10%	合格
		C25051311WW1-1-4-SH1-W017-PS01	平行	4.94%	10%	合格
		250523033-W017-ZK01	质控	192mg/L	205±25mg/L	合格
	250524001	250524001-W017-ZK01	质控	188mg/L	205±25mg/L	合格
氨氮	250524014	C25051311WW1-1-1-SH1-W086-PX01	平行	0.57%	10%	合格
		C25041802WW2-1-1-W086-JB01	加标	101%	90~110%	合格
以下空白						



五、检测结果

1、废污水检测结果

表 5-1 废/污水检测结果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2025-05-22					2025-05-23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4 次	均值		
pH 值 (无量纲)	7.6	7.6	7.6	7.6	/	7.5	7.5	7.6	7.4	/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mg/L)	43	25	46	45	40	41	49	47	46	46	250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5	13.6	12.8	13.2	12.8	13.5	13.3	12.4	12.1	12.8	100	达标
氨氮 (mg/L)	6.97	6.54	7.07	6.18	6.69	6.79	6.40	6.04	6.74	6.49	/	/
悬浮物 (mg/L)	14	15	17	15	15	16	18	15	17	17	60	达标
粪大肠菌群 (MPN/L)	4.5×10^2	6.2×10^2	4.6×10^2	5.2×10^2	/	5.2×10^2	6.4×10^2	5.9×10^2	4.6×10^2	/	5000	达标

注：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





2、工业企业噪声检测结果

表 5-2 工业企业噪声检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Leq[dB(A)]	主要声源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IN1-厂界东 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2:15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7.0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23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1.3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59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3.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18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5.6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2-厂界南 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1:32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3.3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35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6.5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32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2.1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33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7.9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3-厂界西 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1:47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2.4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2:50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38.2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0:46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2.6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00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8.5	工业噪声	50	达标
IN4-厂界北 侧外 1 米处	2025-05-22	12:01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49.6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07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39.2	工业噪声	50	达标
	2025-05-23	11:16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昼间)	55.7	工业噪声	60	达标
		23:35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夜间)	47.8	工业噪声	50	达标

注：1、采样时间段为昼间（06:00-22:00），夜间（22:00-06:00）；
 2、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
 3、2025.05.22 风速为 2.3m/s,2025.05.23 风速为 2.4m/s。



3、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5-3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检测点 位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检测结果								标准 限值	达标 情况
		2025-05-22				2025-05-23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最大 值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最大 值		
UG1-污 水处理 设备上 风向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04	0.04	0.05	0.05	0.06	0.03	0.04	0.06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1	0.004	0.004	0.003	0.002	0.005	0.005	0.03	达标
UG2-污 水处理 设备下 风向 1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11	0.11	0.11	0.11	0.10	0.13	0.13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6	0.008	0.007	0.008	0.007	0.006	0.008	0.008	0.03	达标
UG3-污 水处理 设备下 风向 2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9	0.17	0.16	0.19	0.22	0.19	0.18	0.22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9	0.009	0.011	0.011	0.010	0.009	0.012	0.012	0.03	达标
UG4-污 水处理 设备下 风向 3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09	0.10	0.10	0.12	0.13	0.15	0.15	1.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8	0.006	0.007	0.008	0.006	0.008	0.007	0.008	0.03	达标
UG5-厂 内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50	1.48	1.53	1.53	1.57	1.61	1.52	1.61	30	达标
UG6-厂 界上风 向	非甲烷总烃 (mg/m ³)	0.56	0.51	0.42	0.56	0.51	0.49	0.42	0.51	4.0	达标
	氨 (mg/m ³)	0.05	0.02	0.02	0.05	0.04	0.06	0.03	0.06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2	0.004	0.003	0.004	0.002	0.006	0.003	0.006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7-厂 界下风 向 1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10	1.06	1.04	1.10	1.15	1.06	1.13	1.15	4.0	达标
	氨 (mg/m ³)	0.10	0.09	0.07	0.10	0.13	0.10	0.12	0.13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6	0.006	0.007	0.007	0.010	0.008	0.009	0.010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8-厂 界下风 向2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0	1.16	1.14	1.20	1.25	1.22	1.17	1.25	4.0	达标
	氨 (mg/m ³)	0.19	0.21	0.16	0.21	0.21	0.19	0.20	0.21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10	0.008	0.010	0.010	0.011	0.010	0.011	0.011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UG9-厂 界下风 向3	非甲烷总烃 (mg/m ³)	1.23	1.29	1.35	1.35	1.34	1.34	1.37	1.37	4.0	达标
	氨 (mg/m ³)	0.08	0.12	0.11	0.12	0.11	0.12	0.10	0.12	1.00	达标
	硫化氢 (mg/m ³)	0.007	0.008	0.006	0.008	0.008	0.009	0.008	0.009	0.05	达标
	臭气浓度 (无量纲)	<10	<10	<10	<10	<10	<10	<10	<10	20	达标

注：1、评价标准见“表 2-2 监测项目评价标准”；
2、检测结果未检出用“<10”表示。

表 5-4 气象参数记录表

日期	频次	气压 (kPa)	相对湿度 (%)	气温 (℃)	风速 (m/s)	风向
2025-05-22	第 1 次	87.87	79.8	23.4	1.9	西北
2025-05-22	第 2 次	87.49	78.4	26.8	2.3	西北
2025-05-22	第 3 次	87.53	77.8	26.7	2.1	西北
2025-05-23	第 1 次	84.68	76.2	20.4	2.1	西北
2025-05-23	第 2 次	84.95	78.3	21.2	2.2	西北
2025-05-23	第 3 次	84.27	79.4	19.8	2.4	西北
以下空白						



六、检测布点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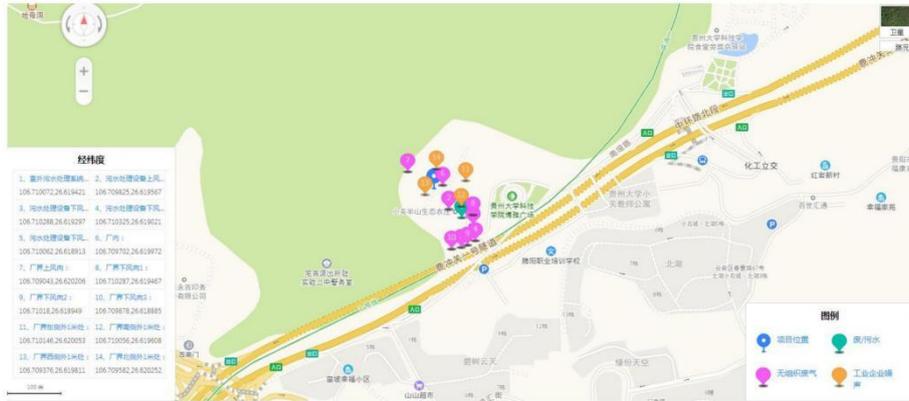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检测布点图



七、现场照片

<p>时间: 2025.05.22 12:32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927°N, 106.706033°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污水处理场内污水排放口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3:00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973°N, 106.706093°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污水处理站上风向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4:00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971°N, 106.706114°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1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p>	<p>UG1-污水处理设备上风向</p>	<p>UG2-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1</p>
<p>时间: 2025.05.22 13:26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919°N, 106.706041°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2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7:14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920°N, 106.706400°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污水处理站下风向3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6:54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3450°N, 106.705762°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厂内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UG3-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2</p>	<p>UG4-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 3</p>	<p>UG5-厂内</p>
<p>时间: 2025.05.22 13:41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3778°N, 106.704803°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厂界上风向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3:59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892°N, 106.706429°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厂界下风向1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间: 2025.05.22 17:00 地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845°N, 106.706435°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收容救护中心 点位名称: 厂界下风向2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注: 请输入内容...</p>
<p>UG6-厂界上风向</p>	<p>UG7-厂界下风向 1</p>	<p>UG8-厂界下风向 2</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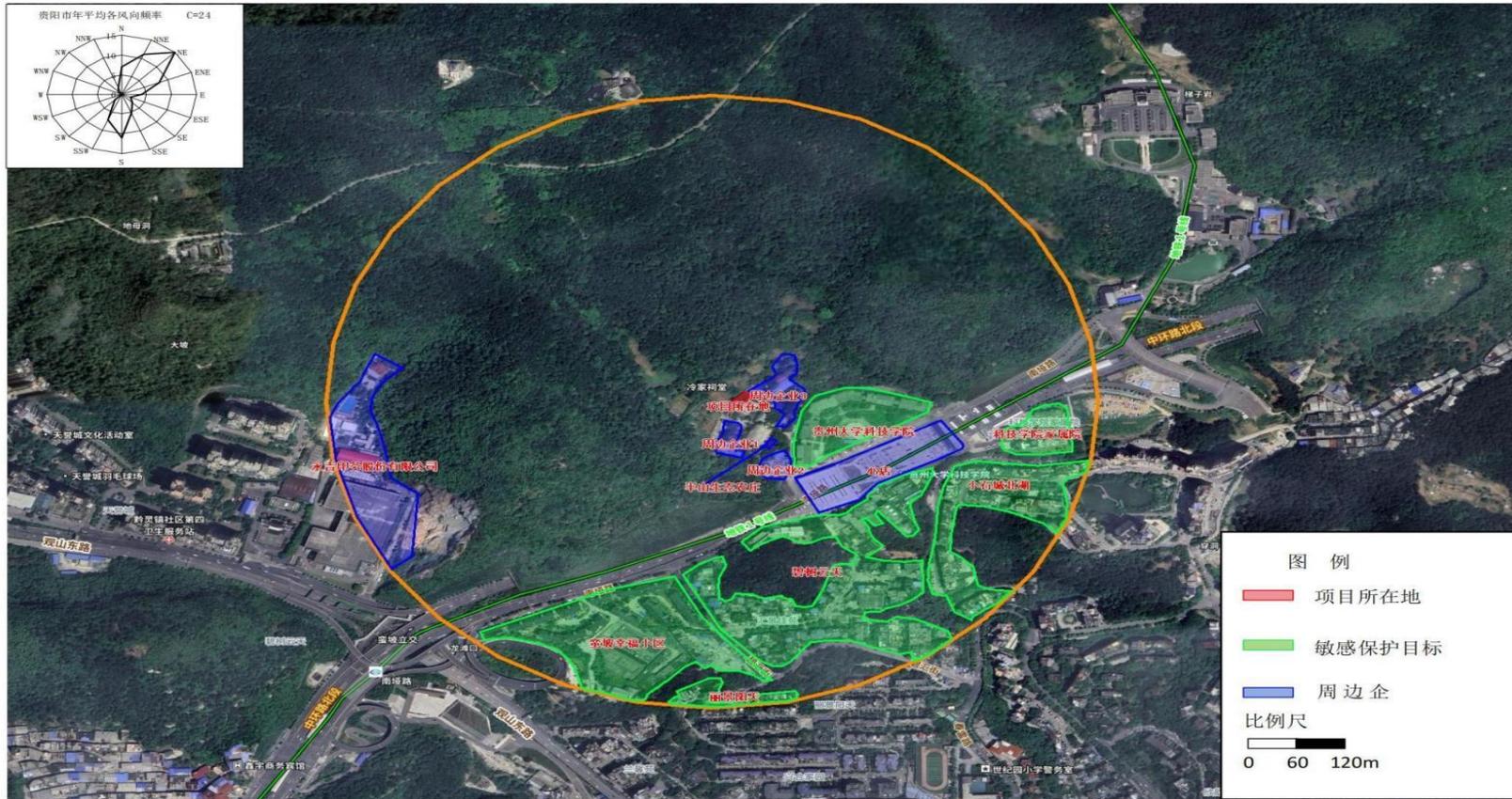


 <p>时 间: 2025.05.22 11:05 地 点: 贵阳市·贵州大学科技园博雅广场 经纬度: 26.622805°N, 106.706401°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点位名称: 厂界下风向3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 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 间: 2025.05.22 12:16 地 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经纬度: 26.623894°N, 106.705988°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点位名称: 厂界东侧1米处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 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 间: 2025.05.22 11:32 地 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864°N, 106.706381°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点位名称: 厂界南侧1米处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 注: 请输入内容...</p>
<p>UG9-厂界下风向 3</p>	<p>IN1-厂界东侧外 1 米处</p>	<p>IN2-厂界南侧外 1 米处</p>
 <p>时 间: 2025.05.22 11:47 地 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经纬度: 26.622881°N, 106.705817°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点位名称: 厂界西侧1米处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 注: 请输入内容...</p>	 <p>时 间: 2025.05.22 12:01 地 点: 贵阳市·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中心 经纬度: 26.623775°N, 106.703555°E 企业名称: 贵阳市野生动植物保护站 点位名称: 厂界北侧1米处 项目编号: C25051311 备 注: 请输入内容...</p>	
<p>IN3-厂界西侧外 1 米处</p>	<p>IN4-厂界北侧外 1 米处</p>	

报告结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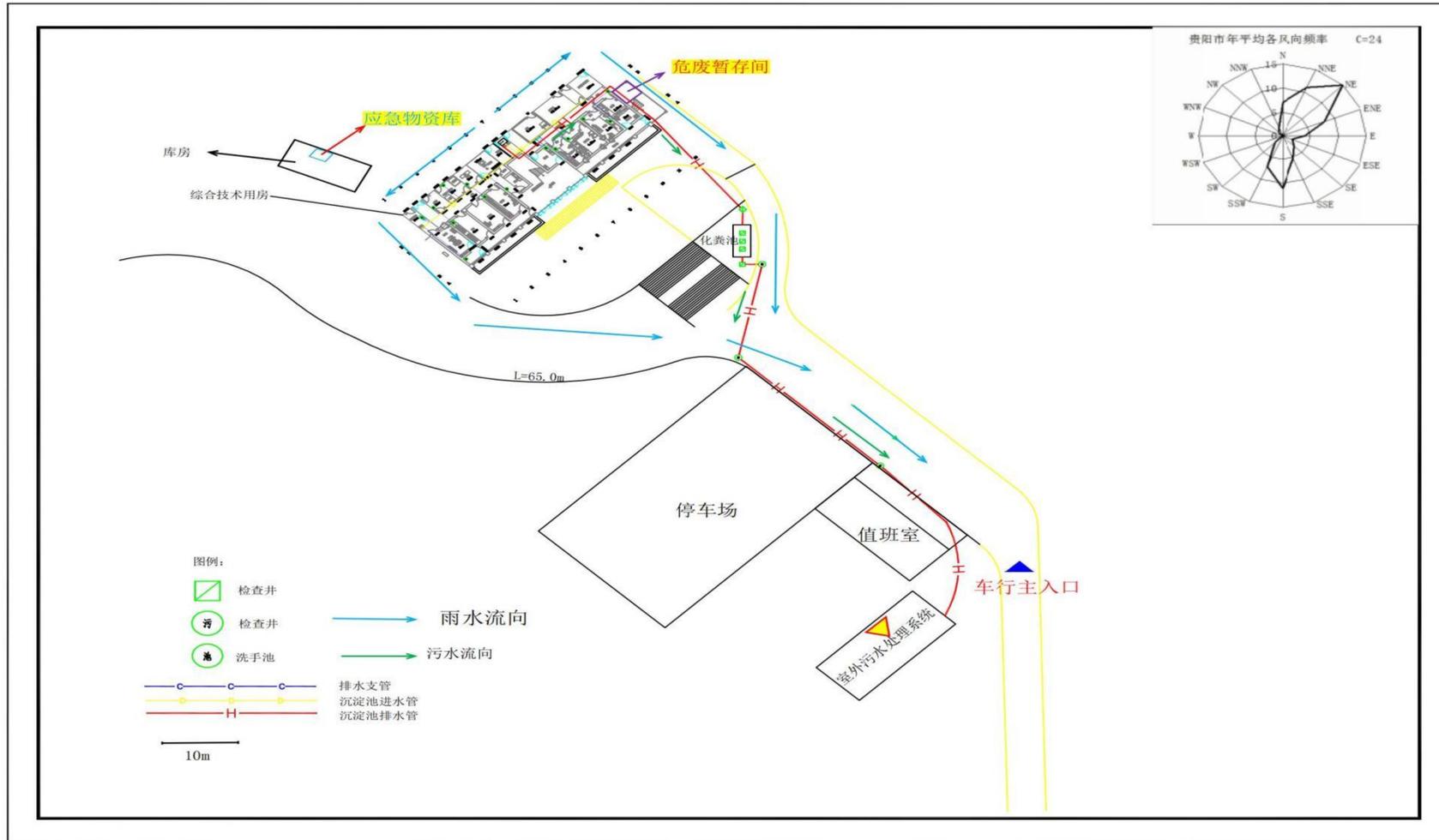


附图2 项目保护目标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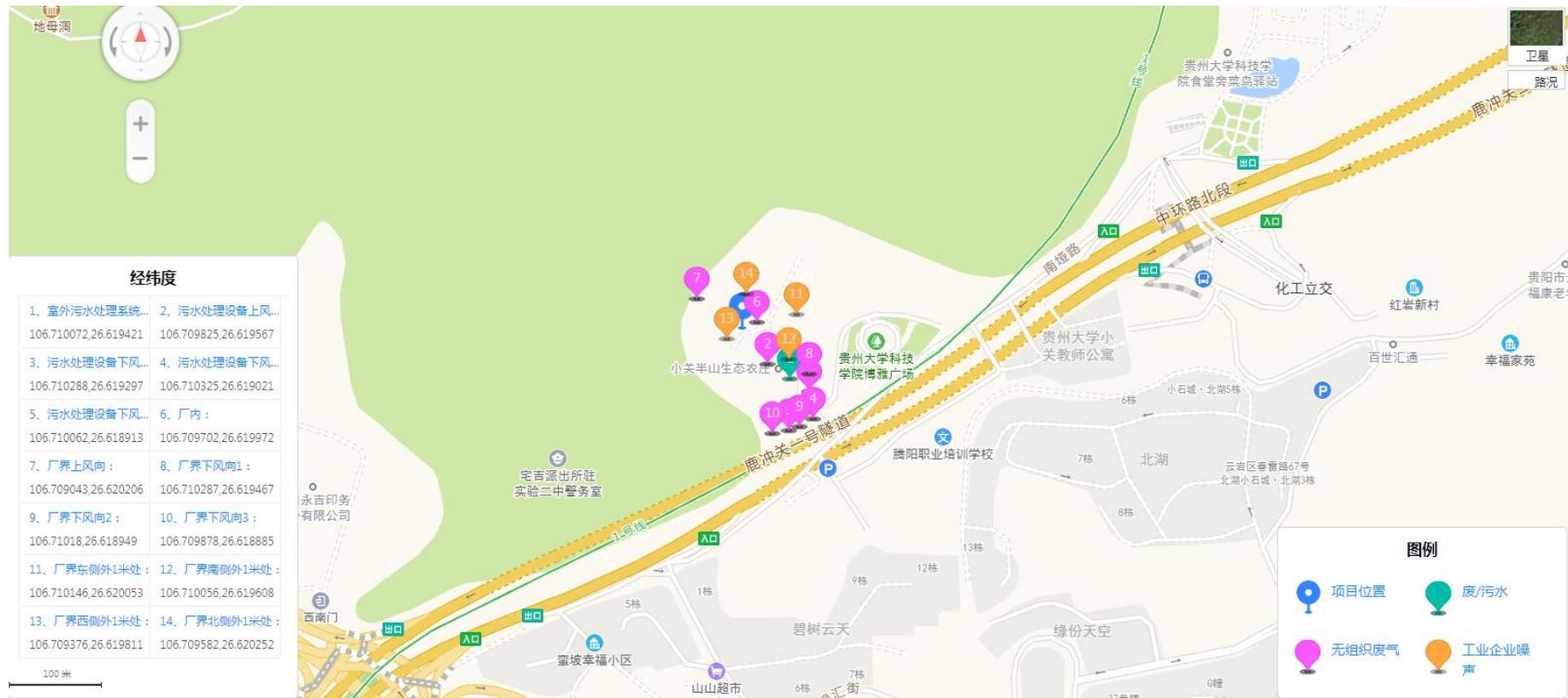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保护目标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项目验收监测布点图及现场监测图



监测现场照片



WW1-室外污水处理系统废水排放口



UG1-污水处理设备上风向



UG2-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1



UG3-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2



UG4-污水处理设备下风向3



UG5-厂内



UG6-厂界上风向



UG7-厂界下风向 1



UG8-厂界下风向 2



UG9-厂界下风向 3



IN1-厂界东侧外 1 米处



IN2-厂界南侧外 1 米处



IN3-厂界西侧外 1 米处



IN4-厂界北侧外 1 米处

报告结束